

送审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环保搅拌站
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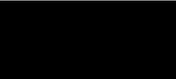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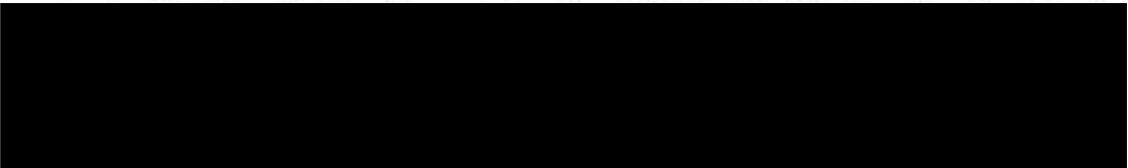
编制日期：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REDACTED]		
建设项目名称	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环保搅拌站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0327MA40K6LDXG		
法定代表人 (签章)	[REDACTED]		
主要负责人 (签字)	[REDACTED]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REDACTED]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52D6DX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REDACTED]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REDACTED]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MA452D6DX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环保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4213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52D6DXH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卢小涛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节能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02日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老城区九都东路
268号恒星综合楼7楼707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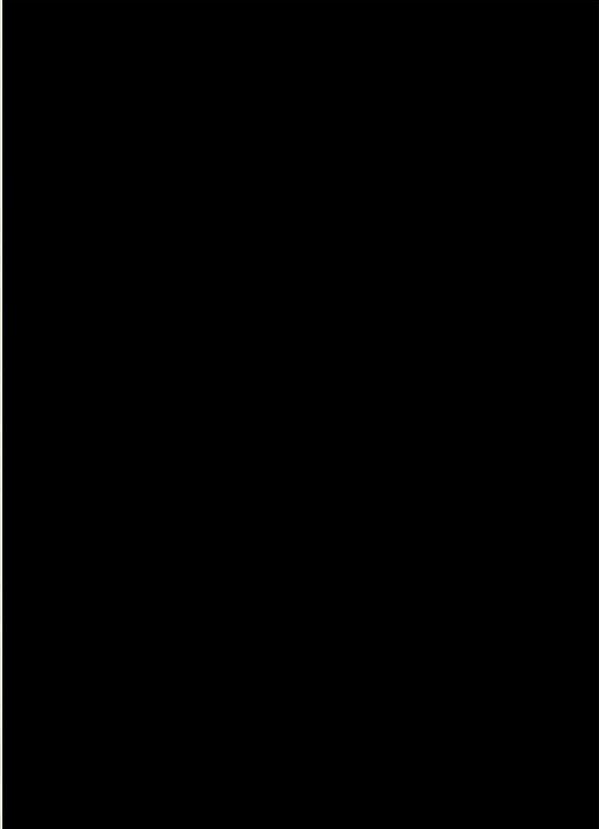


2023年07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职业资格证书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Issued on



12年 30月

日

管理号:
证书编号: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润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业代理)	工伤保险	201712	201805
(老城区)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9	201909
(老城区)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0	-
平顶山市润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6	201809
平顶山市润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10	201809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0-10-01	参保缴费	-	-	2017-12-01	暂停缴费(中断)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		-	
02			-		-	
03			-		-	
04			-		-	
05			-		-	
06			-		-	
07			-		-	
08			-		-	
09			-		-	
10			-		-	
11			-		-	
12			-		-	

说明:

- 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11-19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399132427

业务年度: 202411

单位: 元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	--	--	--	--	--	--	--	--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1144.15	1307.5	1495.85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673.3	1916.1	2340	2340	2290.95	2503.8	2900	6900	2750	3197
2022年	2023年								
3409	357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	▲	▲	●	●	▲	●	●	▲	▲	▲	▲	2011	●	▲	●	●	●	●	●	▲	▲	▲	▲	▲
2012	●	●	●	●	●	●	●	●	●	●	●	●	2013	●	●	●	●	●	●	●	●	●	●	●	▲
2014	●	●	●	●	●	●	●	▲	●	●	●	●	2015	●	●	●	●	●	▲	●	●	●	●	●	●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2025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 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 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11-25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环保搅拌站项目		
项目代码	2410-410327-04-01-492170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		
地理坐标	(111 度 47 分 12.245 秒, 34 度 25 分 7.03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85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宜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73.3
环保投资占比（%）	7.33	施工工期	5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7100.7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无</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1) 生态保护红线</p> <p>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经过现场踏勘，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根据《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公告〔2024〕2号），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见附图6）。</p> <p>饮用水源地调查：</p> <p>根据调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地为宜阳县张坞镇饮用水源地。张坞镇集中式饮用水取自地下水，水源井位于凹里村，水井的地理坐标为东经111° 49′ 26.28″、北纬34° 25′ 3.79″，水井深110m，水井水位埋深80m，供水能力120t/d，服务人口1500人，服务年限9年，井水进入水厂地下清水池后供给。</p> <p>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文，宜阳县张坞镇集中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如下：</p> <p>宜阳县张坞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p> <p>本项目厂址位于该水源井一级保护区西约3.2km处，因此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符合饮用水源保护规划。本项目厂址与饮用水水源地位置关系见附图5。</p> <p>文物古迹调查：</p> <p>宜阳县内文物古迹为黄龙庙遗址，周边文物古迹包括西苑遗址、邵窑遗址和虎头寺石窟。西苑遗址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位于扩展区北区东侧，与集</p>

聚区毗邻。黄龙庙遗址邵窑遗址和虎头寺石窟为河南省文物保护单位，黄龙庙遗址位于扩展区南区；邵窑遗址位于扩展区北区北，相距 500m；虎头寺石窟位于扩展区南区南，相距 600m。

西苑遗址：是隋上林西苑和唐东部苑分布范围内的重要建筑遗址、园林遗迹及城址分布区外的上阳宫遗址和洛河水工设施遗址组成的片区。保护范围为：从龙池沟村北，向东至寺沟柳行村东南向南经于家营、太后庄之间，向南至洛河构成东线，从龙潭寺向南一线构成西线；洛河北堤一线为南线，这四条线相交形成四边形的保护区。文物建设控制地带：东界，七一南路；北界，九都路至南山防洪渠一线；南界，七一南路至宜阳县寻村乡锁营村之间的洛河北堤及洛河河道；西界，王祥河一线，北端为洛阳市西马沟村，南端为宜阳县寻村乡（现香鹿山镇）锁营村。

邵窑遗址：处于香鹿山镇邵窑村洛河北岸的高台地上，遗址东西长900m，南北宽240m，总面积216000m²。文化层厚达6m，遗物丰富，有大量的石器和陶器残片，石器有斧、铲、刀、纺轮、环状器等，陶质为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夹砂灰陶、泥质灰黑陶等。该遗址面积大，堆积丰富，保存较好，对研究仰韶文化、龙山文化过渡有重要意义。邵窑遗址保护范围为西北至潘沟河边，西至南北便道，南至邵窑村窑脑。建设控制地带为由西至南北便道向西延伸300m，其他三至不变。

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在上述文物保护范围内，不涉及文物古迹、人文景观、自然景观等需特殊保护的對象。

综上，本项目所在地不涉及饮用水源地、不涉及文物保护、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区域。

（2）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3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PM_{2.5}、PM₁₀的年均浓度和O₃的8小时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宜阳县已出台下发了《宜阳县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通过采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工业污染治理减排行动、移动源污染排放控制行动、面源污染 综合防治攻坚行动、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行动、科技支撑能力建设提升行动” 等措施，不断提升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本项目生产过程使用电能，设置密闭生产车间，密闭的主机塔楼，并于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设施，建筑垃圾破碎、商砼搅拌、筒仓充仓等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收集进入相应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干料皮带廊进行封闭，厂房顶部设置自动喷干雾装置；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收集后，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生产废水经相应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一般固废综合处理，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有效处理处置，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建设不会对当地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 and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均不属于高耗能工业项目；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由宜阳县电网统一提供；项目用水由区域供水管网提供，不涉及自备井取水；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符合规划要求，不属于河南省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2024年2月1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关于发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版）》。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研判分析报告结论如下：

（1）空间冲突：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2）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根据管控单元压占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涉及4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2个，重点管控单元0个，一般管控单元2个、水源地0个。

（3）环境管控单元分析：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1个，重点管控单元0个，一般管控单元0个，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相符性分析

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编码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及相符性	
宜阳县一般生态空间	优先	ZH41032710003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城镇空间和农业空间。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一般生态空间。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2、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内新建工业污水排放口，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及其附近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应当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3、森林公园内禁止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生活污水和超标准的废水、废气，乱倒垃圾、废渣、废物及其他污染物。4、落实湿地公园保护措施，在湿地保护区内禁止围垦、填埋等侵占湿地的活动。5、在水源涵养功能区内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非保护性旅游开发等。6、已依法设立采矿权并取得环评批复文件的矿山项目，在不损害区域生态功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并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新建、扩建矿山项目应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	1.本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 2.本项目不涉及废水； 3-5：本项目不涉及森林公园、湿地公园、水源涵养功能区； 6.本项目不为矿山开采项目。	符合

(4) 生态空间分区分析：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生态空间分区，其中生态保护红线 0 个，一般管控区 0 个，一般生态空间 1 个，详见下表。

表 1-2 项目涉及河南省生态空间分区一览表

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编码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及相符性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一般生态空间1	优先	YS4103271130001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城镇空间和农业空间。2、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一般生态空间。3、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4、禁止发展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禁止有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侵占水面、湿地、林地的农业开发活动。5、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适度发展旅游、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观光休闲农业等产业。6、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矿产开发活动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的程度，对矿产开发活动的规模、强度、布局实行承载力控制，防止对主导生态功能造成破坏，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7、对无证开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但未有效治理及严重污染生态环境的矿山，坚决予以取缔；对不符合安全评价和环境影响评价要求以及无排污许可的矿山实施限期停产整治，整治不达标的，坚决予以关闭；对资源整合等政策性保留露天矿山，采取转为地下开采、设置景观遮挡墙等治理措施，在剩余可采储量开采完毕后予以关闭。鼓励和引导一般生态空间内露天矿山主动关闭退出，恢复生态环境。对关闭退出的矿山，要确保矿山环境恢复及生态修复达标。	1-2.本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 3.本项目不涉及垦殖、放牧、采伐等； 4.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和水泥制品制造行业，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工业项目； 5.本项目不涉及； 6-7.本项目不为矿山开采项目。	符合

(5) 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

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1-3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编码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及相符性
洛阳市高崖寨控制单元	一般	YS4103210302	<p>1、加强建成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2、农村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及处理设施的,处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820-2019)排放限值要求;不能进入污水处理设施的,应采取定期抽运等收集处置方式,予以综合利用。3、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p>	<p>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收集后,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生产废水经相应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p>

(6)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0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0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1-4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编码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及相符性
/	一般	YS41032103001	<p>空间布局约束</p> <p>大力淘汰和压减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产能。全面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达标企业</p>	<p>项目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 and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不属于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p>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实施轻型车国六 b 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标准,全面实施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船舶国二排放标准。淘汰 20 万辆以上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燃气货车。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p>	<p>项目运输车辆及厂内装载机均使用符合要求的车辆。</p>

2、产业政策

本项目对建筑垃圾进行处理利用,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属于鼓励类第十二类建材第 11、利用矿山尾矿、建筑废弃物、工业废弃

物、江河湖（渠）海淤泥以及农林剩余物等二次资源生产建材及其工艺技术装备开发，属于鼓励类建设项目；本项目商品混凝土生产，属于水泥制品制造行业，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目录范围内，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综上，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且本项目已经宜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410-410327-04-01-492170。

3、与《宜阳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委办（2024）7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5 项目与宜环委办（2024）7 号文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宜阳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五)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行动	27.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按照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有关规定，实施“有进有出”动态调整，分行业分类别建立绩效提升企业名单，推动水泥、焦化、化工、铸造、耐材、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环保绩效创 A，全力帮扶重点行业企业对照行业先进水平实施生产和治理工艺装备提升改造，不断提升环境绩效等级。2024 年 6 月底前，建立绩效提升培育企业清单，力争全年年度新增 A 级、B 级企业及绩效引领性企业 3 家以上，着力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企业，推动全市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提升。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成后绩效分级可达到《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中商砼（沥青）搅拌站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	相符
宜阳县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七)持续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水平	18.持续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动工业企业、园区废水循环利用，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推动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园区进一步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回用于生产过程，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产城融合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模式。重点围绕火电、石化、有色等高耗水行业，组织开展企业内部废水利用，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企业、园区。	项目生产废水经相应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相符
宜阳县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四)加强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和新污染物治理	15.深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持续创新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方式，落实综合处置企业行业自律机制、特殊类别危险废物的信息通报机制。开展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加快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支持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提标改造。加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监管。	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危险废物于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相符

综上，本项目符合《宜阳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案)的通知》(宜环委办〔2024〕7号)的相关要求。

4、与《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号)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豫环委办[2023]3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
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行动方案		
二、大气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全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煤化工、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 and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不属于两高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不属于左列禁止新增产能项目;本次进行环评并强化“三同时”管理;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商砼(沥青)搅拌站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进行建设。	相符
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修订《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实施落后产能“动态清零”。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 and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	相符
三、工业污染深度治理 开展低效治理设施提升改造。重点行业环境绩效 A、B 级企业按照绩效分级指标要求安装分布式控制系统(DCS)等,实时记录生产、治理设施运行、污染物排放等关键参数,妥善保存相关历史数据。	本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开展污染物自行监测。	相符

根据上表分析,项目符合《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号)的文件要求。

5、与《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号)相符性分析

表 1-7 项目与环综合〔2022〕51号文相符性分析

(环综合〔2022〕51号)相关要求	本相目	相符性
二、主要任务(二)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p>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因地制宜建立差别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快推进“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应用。严格规划环评审查、节能审查、节水评价和项目环评准入，严控严管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严控钢铁、煤化工、石化、有色金属等行业规模，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一定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严禁“挖湖造景”等不合理用水需求。</p>	<p>本项目属于非金属材料加工和水泥制品制造行业，不属于“两高一资”项目；本项目选址符合“三线一单”要求。</p>	<p>相符</p>
	<p>加快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和污染治理。推动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开展排污许可提质增效工作。推动钢铁、焦化、化工、有色金属、造纸、印染、原料药制造、农副食品加工等重点行业实施清洁生产改造，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评价和认证，严格实施“双超双有”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行业、园区和产业集群整体审核试点。推动化工企业迁入合规园区，新建化工、有色金属、原料药制造等企业，应布局在符合产业定位和准入要求的合规园区，工业园区应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依法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推进沿黄省区工业园区水污染治理。到2025年，沿黄工业园区全部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稳定达标排放。加快推进工业废水全收集、全处理，严格煤矿等行业高浓盐水管管理，推动实现工业废水稳定达标排放。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厉打击向河湖、沙漠、湿地、地下水等偷排、直排行为。</p>	<p>本项目不属于左列行业；项目生产废水经相应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p>	<p>相符</p>
	<p>强化固体废物协同控制与污染防治。选择一批“无废城市”开展协同增效试点，在固体废物处置全过程中协同推进碳减排。建设固体废物跨区域回收利用示范基地，推动区域固体废物集中利用处置能力共享。持续推进流域“清废行动”，加快推进沿黄省区干支流固体废物倾倒排查整治工作，全面整治固体废物非法堆存。推动省域内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与产废情况总体匹配，鼓励主要产业基地根据需要配套建设危险废物集中利用处置设施，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区域性特殊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加快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推动地级及以上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健全县域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补齐医疗废物收集处理设施短板。</p>	<p>项目产生的废机油于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p>	<p>相符</p>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符合《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号）文件相关要求。

6、与《洛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洛政〔2022〕32号）相符性分析

表 1-8 项目与洛政〔2022〕32 号文相符性分析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第四章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	<p>第二节完善绿色发展机制</p> <p>建立生态环境分区引导机制。衔接洛阳市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制要求，严格落实环境管控单元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硬性约束，实行差异化的空间管控和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充分发挥“三线一单”成果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督、开发建设、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应用。以“三线一单”为核心，健全以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为主体的生态环境源头预防体系，开展重大产业布局环境影响评价和重大环境政策经济社会影响评估，构建“三线一单”、环评、排污许可等三维环境管理新框架。</p> <p>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按照城市功能分区，结合城市规划调整和“环都市区”产业布局，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序</p>	<p>本项目严格按照“三线一单”的要求，对环境准入、执法监督、开发建设、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严格控制。</p>	<p>相符</p>

绿色转型	推进城市建成区、人口密集区耐火材料、铸造、化工等高排放企业升级改造和疏解外迁，持续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改造，不断提升工业企业绿色化、数字化水平。加强腾退土地用途管制、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推进各开发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改造，推动公共设施共建共享、能源梯级利用、资源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安全处置等。		
	<p>第三节推进产业绿色转型</p> <p>着力推进产业结构深度优化。建立“两高”项目清单，落实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和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等要求，分类处置、动态监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以“两高”项目为重点，推进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支持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重点行业进行产能置换、装备大型化改造、重组整合，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严控新增炼油产能。加快推进工业产品生态设计和绿色制造研发应用，在重点行业推广先进、适用的绿色生产技术和装备。加快建立以资源节约、环境优化为导向的采购、生产、营销、回收及物流体系，加快构建绿色产业链供应链。全面提升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环境治理和绿色发展水平，打造一批绿色设计企业、绿色示范工厂、绿色示范园区。</p>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 and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第五章推进生态环境提升行动，深化污染防治攻坚	<p>第一节以协同控制为重点推进空气质量改善</p> <p>深化重点行业固定源整治。巩固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成效，推动焦化、有色、石化、建材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推进重点行业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加快实施煤改电、煤改气工程，全面提升铝工业、铸造、铁合金、石灰窑、耐火材料、砖瓦窑、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等工业炉窑的治污设施处理能力，严格控制物料（含废渣）储存、运输、装卸、转移和生产过程无组织排放。在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行业实施提标治理。加强控制烟气脱硝和氨法脱硫过程中氨逃逸。重点涉气排放企业原则上不得设置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无法取消的，安装旁路在线监管系统。加强生物质锅炉燃料品质及排放管控，淘汰污染物排放不符合要求的生物质锅炉。规范和加强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工作。</p>	项目生产设备、原料等均位于封闭厂房内；建筑垃圾破、商砼搅拌、筒仓充库等工序粉尘经收集进入相应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干料皮带廊进行封闭，厂房顶部设置自动喷干雾装置，并于厂区出入口处设置车辆冲洗设施，项目建成后，废气治理设施完善，将大大降低粉尘污染物排放。	相符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符合《洛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洛政[2022]32号）文件相关要求。

7、与《洛阳市推动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洛政办〔2023〕42号）相符性分析

表 1-9 项目与洛政办〔2023〕42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四）工业行业升级改造行动</p> <p>10.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全市严格执行国家、省关于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煤化工、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的政策。强化项目环评及</p>	<p>本项目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 and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为新建项目，建成绩效分级可达到《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p>	符合

“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	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中商砼(沥青)搅拌站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
---	---

由上表可知，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推动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洛政办〔2023〕42 号）的要求。

8、与《洛阳市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洛市环〔2023〕3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0 本项目与洛市环〔2023〕32 号文件相符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十二）严格工业噪声环境准入。工业企业选址应当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规划要求，建设项目严格执行声功能区环境准入要求，禁止在 0、1 类声环境功能区、严格限制在城市建成区内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工业园区除外）建设产生噪声污染的工业项目。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距离最近的敏感目标为东 490m 的元过村，距离较远，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城市建成区，所在地区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符合
2	（十三）加强工业噪声污染治理。开展工业噪声污染源达标整治，通过工艺设备升级改造、加装降噪设备以及逐步推进工业企业淘汰搬迁等措施，加强工业企业厂区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等噪声源控制。鼓励企业采用先进治理技术，创建一批噪声治理行业标杆，总结并推广相关治理技术和经验方法。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建筑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符合
3	（十四）加强工业园区噪声管理。推动工业园区噪声污染分区管控，合理规划园区企业布局，优化设备分布、内部物流运输路线，采用低噪声设备和运输工具。鼓励有条件的工业园区开展噪声自动监测工作。严控噪声污染严重的工业企业向乡村居住区域转移。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企业合理规划布局，优化设备分布、内部物流运输路线，采用低噪声设备和运输工具。	符合

由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洛市环〔2023〕32 号）的相关要求。

9、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0〕37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1 项目与豫政办〔2020〕37 号文相符性分析

实施意见相关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二、推动机制砂石业高质量发展	（二）规范项目建设。新建机制砂石项目要依法办理备案、用地、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等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严禁违规新增产能。按照原料来源对机制砂石项目实行分类管理（跨类别项目可加和计算备案产能），对拥有自备矿山的建筑石料企业和水泥企业的项目，根据最大年度可采量或开采剩离废石产生量确定备案产能；对无自备矿山的项目，企业须明确矿石、废石尾矿弃渣、工业和建筑废弃物等原料来源并提供真实性声明，根据可利用资源总量和 5 年以上利用期综合确定备案产能。除综合利用废石尾矿、弃渣、工业和建筑废弃物生产机制砂石的项目外，其他新建机	本项目利用建筑垃圾生产砂石料，全部自用，年加工量为 30 万吨，项目使用原料来自宜阳县，由宜阳县跃飞渣土清运有限公司提供，项目原料来源有保障，供货合同及相关协议见附件。	相符

	制砂石项目备案产能应达到 300 万吨以上。		
	(五) 促进机制砂石产业绿色发展。研究制定我省机制砂石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标准, 支持开采、输送、破碎、储存、包装、发运等环节升级改造, 推动机制砂石企业全面开展超低排放改造、建设绿色矿山。新建机制砂石企业必须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支持现有机制砂石生产企业实施智能化、绿色化改造, 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省先进制造业发展等专项资金支持范围。	本项目的原料转运等均在密闭车间内, 物料加工过程全密闭, 物料传输采用密闭皮带输送, 生产线产尘点均设置集尘罩, 将产生的粉尘引入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高空排放, 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 10mg/m ³ ; 原料区、生产区等均设置自动喷干雾装置覆盖降尘; 厂区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	相符
	(六) 优化运输方式降低物流成本。推进砂石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公转水”, 推广敞顶箱等多式联运模式, 改进装卸料方式, 减少倒装行为。砂石料年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物流园区、产业园区、重点企业, 铁路专用线接入比例应达到 80% 以上。支持淮河、沙颍河等内河……, 加快推进内河港口铁路专用线建设。发展绿色物流, 严格执行超限、环保等公路运输管控标准。	本项目年加工建筑垃圾约 30 万吨, 由运输公司采用专用车辆运输, 主要经过道路为安虎线, 运距约 40km, 项目无中长远距离运输情况。	相符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0〕37号)文件相关要求。

10、与《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名录》(豫发改环资[2023]38号)相符性分析

表1-12 项目与豫发改环资[2023]38号相符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一、建立“两高”项目管理目录	一是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不含短流程炼钢项目及钢压延加工项目)、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 不含耐火材料项目)、有色(不含铜、铅锌、铝、硅等有色金属再生冶炼和原生、再生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等8个行业年综合能耗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的项目; 二是19个细分行业中年综合能耗1-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 主要包括钢铁(长流程钢铁)、铁合金、氧化铝、电解铝、铝用碳素、铜铅锌硅冶炼(不含铜、铅锌、硅再生冶炼)、水泥、石灰、建筑陶瓷、砖瓦(有烧结工序的)、平板玻璃、煤电、炼化、焦化(含兰炭)、甲醇、氮肥、醋酸、氯碱、电石等。其中, 改建项目是指在原有产能基础上通过等量或减量置换进行整合升级的项目(含涉及主体工程改造项目), 扩建项目指在原有产能基础上新增产能的项目, 不涉及主体工程、未增加产能的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和水泥制品制造行业, 不属于电、石化、化工等行业,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根据上表对照分析可知,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11、与绩效分级指标要求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进行商砼生产, 属于水泥制品制造行业, 根据《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 本项目与商砼(沥青)搅拌站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相符性见下表。

表 1-13 项目与商砼（沥青）搅拌站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相符性一览表

差异化指标	A 级指标	本项目	符合性
能源类型	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	本项目生产使用的能源为电能	符合 A 级指标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 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 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4.符合市级规划。	本项目属于水泥制品制造行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版)》允许类；项目生产设备均不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第四批）》以及《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中，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租赁场地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符合用地规划。	符合 A 级指标
污染治理技术	1.沥青烟、PM治理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滤筒除尘器、湿电除尘等除尘技术（除湿电除尘外，设计效率不低于99.9%）；2.对排放的VOCs进行全面收集，经去除PM（沥青烟）后，采用燃烧工艺进行处理或引至锅炉燃烧处理；3.沥青槽及沥青储罐排气经密闭收集后，经去除PM（沥青烟）后，采用燃烧工艺进行处理或引至锅炉燃烧处理；4.燃气锅炉（导热油炉）NOx 治理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SNCR/SCR等适宜技术。使用氨法脱硝的企业，氨的装卸、储存、输送、制备等过程全程密闭，并采取氨气泄漏检测和收集措施；采用尿素作为还原剂的配备有尿素加热水解制氨系统。	本项目为水泥混凝土建设项目，项目配套的覆膜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不低于 99%；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气为颗粒物，不涉及 VOCs、沥青烟等废气	符合 A 级指标
无组织管控	1.粉状物料采用料仓、储罐等方式密闭储存；粒状物料采用料仓、储罐等方式密闭储存或采用堆棚封闭储存；块状物料采用堆棚封闭储存；沥青储罐呼吸孔安装VOCs收集处理设施； 2.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沥青运输、储存、装卸、加热、改性等过程密闭，沥青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投加，配备沥青加料自动连锁系统； 3.各物料破碎、搅拌、转载、下料口、卸料装车等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袋式除尘器，库顶等泄压口配备袋式除尘器或滤筒除尘器；搅拌机皮带落点等产生点配套抽风收尘及除尘装置，不得有明显粉尘逸散；卸沥青槽密闭，沥青槽及沥青储罐废气负压引至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4.沥青砼搅拌（拌和）楼需二次封闭并将粉料储罐封闭在内，沥青砼搅拌机、搅拌楼配套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沥青砼成品装车处封闭，配套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	1.本项目原料均由密闭罐车和密闭运输车运至本项目区内，水泥、粉煤灰等粉状均进储罐存放，建筑垃圾、中间砂石料均置于密闭车间内存放，无露天堆放。 2.项目皮带输送机采用地下式密闭、以及密闭廊道设置，储罐内物料经密闭管道气力输送至搅拌机中进行加水搅拌混合，混合后的成品直接经密闭管道罐装入罐车内，中间转运工序均采用密闭方式转运。 3.本项目料仓上方设废气收集装置，并配套设置覆膜袋式除尘器；水泥储罐、粉煤灰储罐顶均设有相应的仓顶覆膜袋式除尘器，搅拌机上方均设废气收集装置，并配套设置	符合 A 级指标

	<p>5.除尘器设卸灰锁风装置,除尘灰密闭输送返回生产工序;无法实现返回的,应设置密闭灰仓,采用封闭袋接或封闭式螺旋输送,卸灰区封闭;不得直接卸落地面造成二次扬尘;</p> <p>6.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p> <p>7.厂区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p> <p>8.沥青搅拌站贮存易产生粉尘、VOCs、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异味的危险废物贮存库,设有废气收集装置和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15m。</p>	<p>相应的覆膜袋式除尘器;</p> <p>4.本项目不为沥青砼搅拌站;</p> <p>5.项目除尘器卸灰区四面均封闭,下方设置收尘管道,除尘灰密闭袋装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p> <p>6.本项目原料建筑垃圾由密闭运输车运至本项目原料库内存放,原料区设喷雾装置,项目厂房车间进出口为硬质自动门,生产时,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p> <p>7.项目厂区道路全部硬化,无裸露空地。</p> <p>8.本项目不涉及</p>	
	<p>1.企业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1]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物运输车辆的车轮、底盘进行冲洗;</p> <p>2.洗车台周边配备视频监控,有辅助照明系统,视频监控数据保存一年以上;</p> <p>3.洗车台全自动操作,有最低冲洗时间控制功能,具备自动和手动冲洗功能;鼓励企业商砼罐车清洗采用干式技术,减少厂区废水产生,以保障洗车区域干净整洁、无物料撒漏、堆积、粘结;</p> <p>4.洗车台配废水收集、处理系统。</p>	<p>1.企业出厂口处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物运输车辆的车轮、底盘进行冲洗;</p> <p>2.洗车台周边配备视频监控,有辅助照明系统,视频监控记录能够保存一年以上;</p> <p>3.洗车台全自动操作,有最低冲洗时间控制功能,具备自动和手动冲洗功能。</p> <p>4.洗车台配三级沉淀废水处理系统。</p>	
排放限值	<p>1.PM、NMHC、沥青烟有组织排放浓度均不高于 10、30、10mg/m³;</p> <p>2.VOCs 治理设施去除率达到 80%及以上;因烟气收集工艺原因去除率确实达不到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NMHC 浓度低于 4mg/m³,企业边界 1hNMHC 平均浓度低于 2mg/m³;</p> <p>3.厂界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mg/m³;</p> <p>4.锅炉(导热油炉)排放限值:(1)PM、SO₂、NO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5、10、50/30^[2]mg/m³基准氧含量:燃气 3.5%);(2)使用氨水、尿素作为脱硝还原剂的企业,氨逃逸排放浓度不高于 8mg/m³。</p>	<p>本项目无烧结烘干工序,生产不需要锅炉、热风炉,项目排放的废气仅为颗粒物,不涉及 VOCs,项目建成后,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浓度小于 10mg/m³,厂界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mg/m³。</p>	符合 A 级指标
监测监控水平	<p>1.有组织排放口按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现状评估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重点排污单位风量大于 10000m³/h 的主要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其他企业 NMHC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 2kg/h 且排放口风量大于 20000m³/h 的废气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在线监测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p>	<p>本项目为水泥混凝土建设项目,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口按 1 年 1 次监测频次进行监测,无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要求;项目物料存放区出入口为易产尘点,拟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视频监控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p>	符合 A 级指标

	有数据为准)； 2.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摄像头，视频监控数据保存6个月以上。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齐全：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本项目运营后环保档案应齐全，环评批复文件、排污许可证及执行报告、竣工验收文件、废气监测报告均存档，并制定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符合 A 级指标
	台账记录：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废气收集系统和污染治理设施的名称规格、设计参数、运行参数、巡检记录、污染治理易耗品与药剂用量（吸附剂、催化剂、脱硫剂、脱硝剂、过滤耗材等）、操作记录以及维护记录、运行要求等）；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消耗记录；6.固废、危废暂存、处理记录。	本项目运营后按要求记录台账。	符合 A 级指标
	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本项目运营后设置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符合 A 级指标
运输方式	1.原料、产品公路运输全部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车辆或国六排放标准车辆（含燃气）；2.厂内车辆全部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车辆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含燃气）；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或达到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后物料公路运输车辆和厂内运输车辆均采用达到国六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采用达到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机械。	符合 A 级指标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物150吨（或载货车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6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建设单位拟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符合 A 级指标
备注 ^[1] ：料场口与出厂口距离在100米以内的可合并安装1处洗车台；企业如有多处洗车台，在出厂口前安装一套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即可。 备注 ^[2] ：2021年3月1日后新建的燃气锅炉和需要采取特别保护措施的区域，执行该排放限值。			

根据以上分析内容，本项目符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商砼（沥青）搅拌站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伴随着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建筑业也同时快速发展，相伴产生的建筑垃圾日益增多。目前，建筑垃圾大多直接露天堆放或填埋，不仅占用大量土地资源，而且扬尘污染十分严重，由此建筑垃圾的再利用已迫在眉睫。根据宜阳县城市发展规划，宜阳县还在快速城镇化过程中，城区人口在逐年增加，宜阳县建筑垃圾的产生量较大。建筑垃圾主要是各种碎砖块（混有砂浆）、混凝土块、路基拆除废石、废旧木料（主要是门窗）、房瓦、废金属以及建筑工地打桩、基础开挖产生的建筑废弃物等。建筑垃圾中的许多废弃物经分拣、剔除或粉碎后，大多是可以作为再生资源重新利用的。</p> <p>根据市场需求，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决定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投资 1000 万元建设环保搅拌站项目，利用建筑垃圾生产砂石骨料，生产相应强度等级的混凝土。</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①“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85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需编制报告表，本项目工艺具有洗砂工序，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属于报告表；②“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需编制报告表，本项目产品主要为商品混凝土，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属于报告表。综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属于报告表。</p> <p>受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工作，在对本项目的环境现状和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后，依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的要求编制完成了该环境影响报告表。</p>
------	---

2、建设内容

本项目厂区场地为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土地面积为17100.75m²（合25.651亩），根据宜阳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证明，项目占地为建设用地。项目所在场地北侧为小路，隔路为洛阳邦克绿发实业有限公司，西侧10m为龙窝河，南侧为林地，东侧为养殖场，最近敏感点为东490m的元过村。

本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建设生产车间、主机塔楼、办公设施，并配套建设环保设施等，主要工程内容见下表。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名称	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座，建筑面积约3300m ² ，钢结构，布置原料区、砂石骨料生产设备	
	砂石料库	1座，建筑面积约2400m ² ，钢结构，布置配料仓、砂石料储存区	
	主机塔楼	1座，钢结构，占地400m ² ，高28m，按4层建筑设计，总建筑面积约为1600m ² ，搅拌机、筒仓均置于其中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共约450m ² ，含产品试验区约100m ² （主要进行产品强度试验）	
	门卫室	建筑面积约10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电网	
	供水	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供水管网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收集后，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1#覆膜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DA001），1套（用于处理破碎工序粉尘），7000m ³ /h	处理进料仓进料粉尘
		2#覆膜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DA002），1套（用于处理破碎工序粉尘），14400m ³ /h	处理建筑垃圾破碎过程粉尘
		3#覆膜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DA003），1套（用于处理筛分工序粉尘），7500m ³ /h	处理水泥、粉煤灰等原料落料及搅拌过程粉尘
		4-7#覆膜仓顶袋式除尘器（共4套）+28m高排气筒1根（DA004），4000m ³ /h	处理水泥筒仓充仓、粉煤灰筒仓充仓过程粉尘
		干料传输皮带廊封闭	
		厂房顶部设置自动喷干雾装置	
		厂区出口设车辆冲洗设备，1套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 20m ³ /1 个,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收集后, 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车辆冲洗废水	沉淀池 5m ³ /1 个,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制砂废水处理系统	主要为洗砂废水, 设置 1 套废水处理系统 80t/h: 由污水池+污水分离罐+压滤机+清水池组成	
	商砼废水处理系统	主要为混凝土生产线、罐车冲洗废水, 设置 1 套废水处理系统 1.5t/h: 由 1 台砂石分离器、1 个 50m ³ 搅拌水池、以及回用水泵等组成	
	初期雨水收集池	60m ³ /1 个, 用于收集厂区初期雨水	
噪声治理		基础减震及厂房隔声等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桶若干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10m ² /1 个, 暂存设备更换的废弃鄂板、衬板、筛板等	
		泥饼库, 50m ² /1 个, 暂存洗砂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压滤泥饼等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5m ² /1 个, 暂存设备更换的废机油	

3、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备注
商品混凝土	20 万 m ³ /a	重约 50 万 t/a

4、主要生产单元、主要工艺、产污设施及设施参数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3 主要生产单元、主要工艺、产污设施及设施参数一览表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生产设施	设施参数	设施数量	备注
砂石生产系统	给料	喂料机	处理能力: 100-150t/h	1 台	型号 9040
	破碎分选	鄂式破碎机	处理能力: 100-150t/h	1 台	型号 PE600×900, 半地下
		圆锥破碎机	处理能力: 100-150t/h	1 台	型号 1500 型, 半地下
		制砂机	处理能力: 25~50t/h	1 台	型号 PL730, 半地下

			1号振动筛	处理能力: 25-150t/h	1台	型号3YA2460,设置3层筛网: 5mm、10mm、16mm、26mm	
			2号振动筛	处理能力: 25-150t/h	1台	型号3YA2460,设置1层筛网: 5mm	
			清洗	轮式洗砂机	处理能力: 25-35t/h	2台	直径3.6m
				洗沙回收一体机	处理能力: 50-70t/h	1台	亦名尾砂机,脱水使用,型号 2145
			物料 输送	输送皮带	/	8条	/
商砼 配料 搅拌 单元	配料 搅拌	水泥筒仓	300T	2个			
		粉煤灰筒仓	300T	2个			
		砂石配料仓	/	4个			
		外加剂罐	10T	1个			
		储水池	30m ³	1个			
		装载机	/	2台			
		混凝土搅拌机	40-50m ³ /h	1台			
		配料微机	/	1套			
		空压机	1.5m ³ /min	1台			
运输 单元	运输	水泥搅拌运输车	/	8辆			
其他	/	地磅	120T	1台			
	转运	装载机	/	2台	装载机为液压设施,由第三方 定期进行更换液压油,废液压油 直接由更换单位拉走,不在 厂内暂存。		
	/	实验设备(物 理实验)	/	1套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及年时基数一览表

主要生产设 备	生产能力		运行时基数	备注
喂料机	100~150t/h	24~36万 t/a	2400h/a	年需处理量约 30 万吨
鄂式破碎机	100~150t/h	24~36万 t/a	2400h/a	年需处理量约 30 万吨
圆锥破碎机	100~150t/h	24~36万 t/a	2400h/a	处理鄂破后的物料和 1 号 振动筛 26mm 以上返回 料,年需处理量约 33 万 吨
制砂机	25~50t/h	6~12 万 t/a	2400h/a	处理 1 号振动筛 5-10mm 物料和 2 号振动筛 5mm 以上物料,年需处理量约 8.25 万吨
1 号振动筛	25~150t/h	6~36 万 t/a	2400h/a	处理圆锥破后的物料,年 需处理量约 33 万吨

2号振动筛	25~150t/h	6~36万 t/a	2400h/a	处理制砂机处理后的物料,年需处理量约 8.25 万吨
1号洗砂机	25~35t/h	6~8.4万 t/a	2400h/a	处理1号振动筛5mm以下物料,年需处理量约 7.5 万吨
2号洗砂机	25~35t/h	6~8.4万 t/a	2400h/a	处理1号振动筛5mm以下物料,年需处理量约 7.5 万吨
尾砂机	50~70t/h	12~16.8万 t/a	2400h/a	处理1号洗砂机和2号洗砂机水洗后的物料,年需处理量约 15 万吨
混凝土搅拌机	40-50m ³ /h	19.2-24万 m ³ /a	4800h/a	年需处理量约 20 万 m ³

5、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

5.1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5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名称		消耗量	备注
原材料	建筑垃圾	300000t/a	生产砂石骨料自用,可年生产细砂(粒径<5mm)约 15 万吨,石子(粒径 10~16mm)约 7.5 万吨,石子(粒径 16~26mm)约 7.2 万吨,共计约 29.7 万 t
	石子(粒径 10~16mm)	40000t/a	外购,砂石料库存放
	石子(粒径 16~26mm)	33000t/a	外购,砂石料库存放
	水泥	70000t/a	筒仓储存
	粉煤灰	20000t/a	筒仓储存
	外加剂	2000t/a	外加剂池储存
能源	新鲜水	43293t/a	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供水管网供应,含商砼工艺用水 38000t/a
	电	150 万 kW/h	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电网供应

本项目利用的建筑固废主要为建筑混凝土、废弃水泥墙块石、砖瓦、盾构石料等,本项目购回的建筑垃圾已分拣过钢筋、木料等杂物,本项目不在厂内进行废物分拣。

5.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外加剂:具有超分散性,能防止浆料坍落度损失而不引起明显缓凝,低掺

量下发挥较高的塑化效果，流动性保持性好，对浆料增强效果显著，能降低其收缩。

6、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新鲜用水量为 43293m³/a，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生活用水量为 270m³/a，生产用新鲜水量为 43023m³/a。

(1) 生产用水

①振动筛、洗砂机等工艺用水

本项目振动筛运行过程中对物料进行喷淋，抑制振动产尘、保持成品粒料品相并将<5mm 颗粒带入洗砂机进行处理，骨料粒料及泥砂经洗砂机分离，泥砂和废水进入制砂废水处理系统，经沉淀压滤后水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泥饼库，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根据企业提供技术资料，洗砂工序用水量以 1.1m³/t-物料计，项目生产线<5mm 物料量约为 15 万 t/a，则用水量为 165000m³/a(即循环水量约为 550m³/d)。物料进入堆场时含水率 5%，项目产品不含水干料量约为 29.7 万 t/a，则物料带走水量约为 15632m³/a (52.11m³/d)，其中约 40% (20.84m³/d) 在砂石料堆场以滤水形式进入废水处理系统，约 60% (31.27m³/d) 以产品含水的形式最终进入产品；本项目泥浆经压滤机压滤后含水率约 50%，项目干泥渣量 3000t/a，则泥饼带走水量约为 3000m³/a (10m³/d)。

综上，项目生产过程需补充新鲜水量约为 12381t/a (41.27t/d)。

②商品混凝土生产工艺搅拌用水

根据厂家提供资料，本项目工艺搅拌用水量约为 3.8 万 t/a (共计 126.67t/d，其中新鲜水 74.84t/d，回用水量 20.56t/d，砂石骨料带入 31.27t/d)，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

③搅拌机清洗用水、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用水、实验室用水

搅拌机为本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其在暂时停止生产时必须冲洗干净。停止生产原因有生产节奏的问题及设备检修问题。按搅拌机每天冲洗 1 次，每次冲洗水用量约 1.0t，则搅拌机冲洗水产生量为 300t/a，全部排入生产废水回用系统进行处理。

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天冲洗混凝土运输车辆 8 辆,每辆每次用水量约为 2.4t,则用水量约为 19.2t/d,则混凝土运输车辆冲洗水产生量为 5760t/a,全部排入生产商砼生产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项目实验室主要是进行物理性、强度试验,不使用化学试剂。该部分用水量少,约为 0.4t/d (120t/a),废水含有少量的水泥和砂石,不含有毒有害物质,实验室产污系数取 0.9,则废水产生量约为 0.36t/d (108t/a),全部排入生产废水回用系统进行处理。

商砼生产废水处理系统由砂石分离器、搅拌水池、回用水泵等组成,上述搅拌机冲洗水、混凝土运输车辆冲洗水、实验室废水经砂石分离器分离后,进入搅拌水池内,经搅拌均匀后回用于生产。

④车间喷雾降尘用水

本项目拟于车间顶部设置雾化喷淋装置,以抑制物料堆存、装卸料、以及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用水量以 1L/(m²厂房.d)计,项目厂房面积(不含主机塔楼)共计 5700m²,降尘用水量为 1710t/a (5.7t/d),该部分水全部自然蒸发,不排放。

⑤车辆进出冲洗水

项目厂区设有 1 个出口,建设单位拟于出口设置 1 套车辆冲洗装置,并配套 3m³循环水池,车辆冲洗水用量约 10m³/d (3000m³/a),冲洗废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车辆冲洗及废水沉淀循环过程中会蒸发损耗一部分水,需对冲洗水定期补充添加,添加量约为 1m³/d (300m³/a)。

(2) 生活用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d,其中 5 人在厂内食宿,厂内食宿人员生活用水量按 100L/人·d 计,不在厂食宿生活用水量按 40L/人·d,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270m³/a (0.9m³/d),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16m³/a (0.72m³/d,产污系数按 80%计),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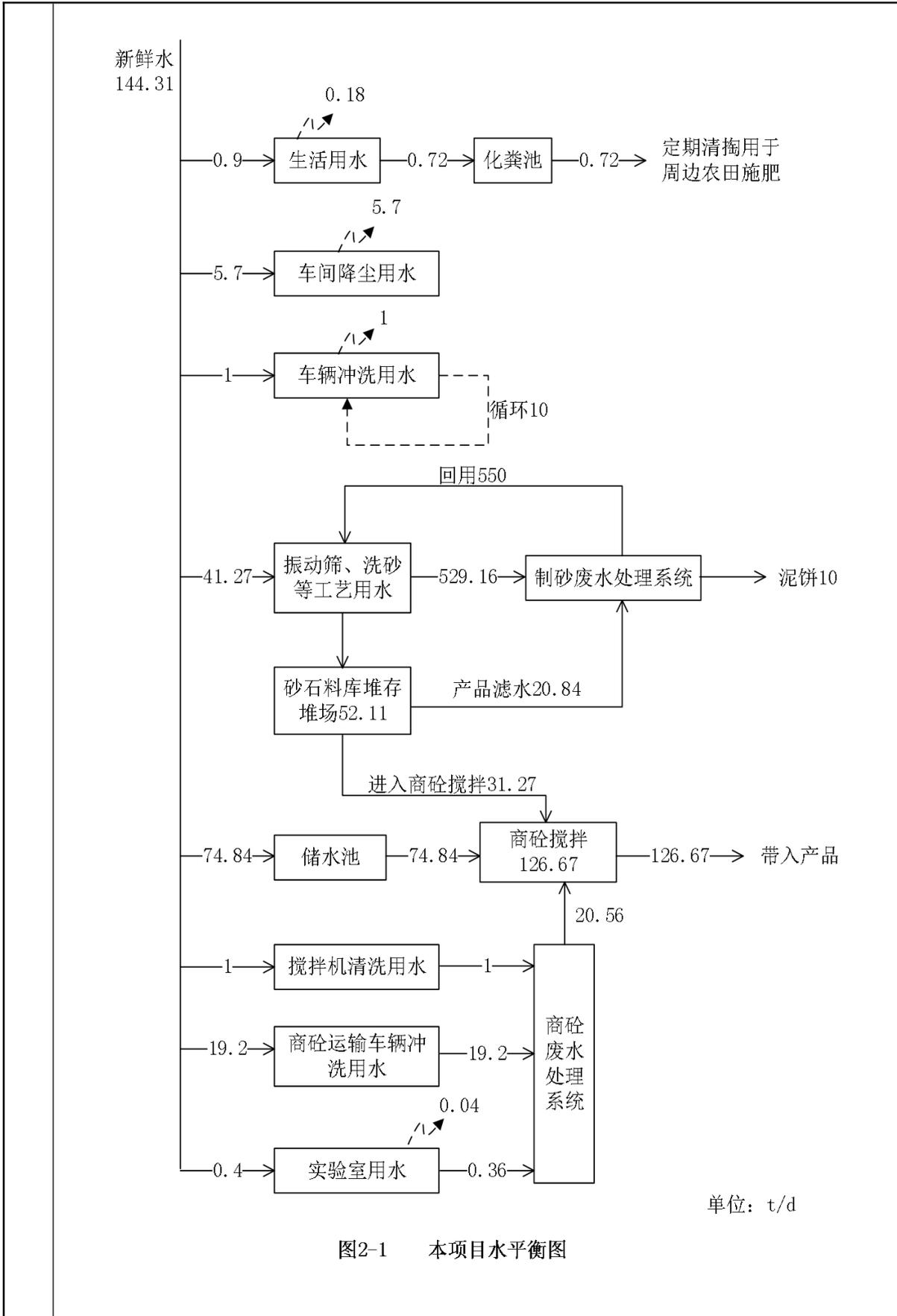


图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p>7、劳动定员及劳动制度</p> <p>本项目改建完成后职工定员 15 人。其中建筑垃圾实行 1 班 8h 工作制，商砼生产实行两班 16h 工作制，全年工作 300 天。</p> <p>8、厂区平面布置</p> <p>本项目厂区分为生产区、办公生活区。生产区设置生产车间、砂石料库、主机塔楼各 1 座，生产车间距离厂区大门较近，内部设置原料区、生产区，便于原料转运，鄂破机位于车间西南角，靠近原料区，便于原料转运入料；车间东北角布设圆锥破和制砂机，便于筛分回料重新破碎；生产车间北部偏西区域布置振动筛、洗砂机、尾砂机，便于项目生产的砂石骨料输送，砂石骨料通过传送皮带输送至车间北侧的砂石料库存放；砂石料库内设置配料仓，向西侧主机塔楼输送物料；主机塔楼将整体封闭（包含筒仓），主机塔楼西南侧为商砼运输车辆转运场地，场地均做硬化处理，项目运输便利，项目建设充分利用空间进行布局，生产流畅。</p> <p>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清晰，运输流程顺畅，人流、物流互不交叉干扰，有机的协调了投入与产出的关系，建设与保护的关系。综上，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可满足运输及工艺路线流畅的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厂区平面布局合理。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1、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1) 砂石骨料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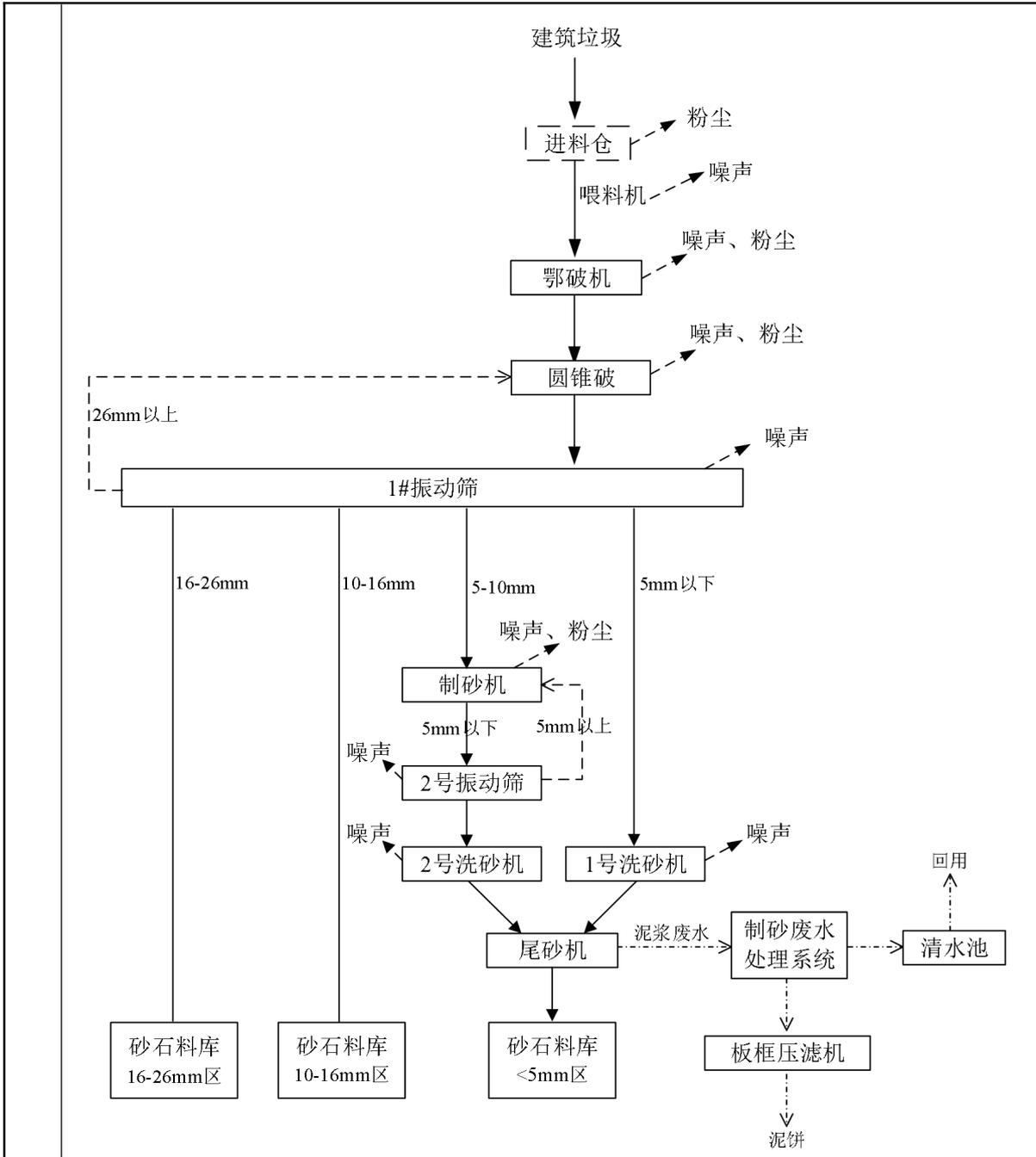


图 2-2：砂石骨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利用建筑垃圾作为原料，经破碎、制砂、筛分、洗砂得到 3 种产品（粒径<5mm、10-16mm、16~26mm），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1) 原料运输

本项目利用的建筑固废主要为建筑混凝土、废弃水泥墙块石、砖瓦、盾构

石料等，本项目购回的建筑垃圾已分拣过钢筋、木料等杂物，本项目不在厂内进行废物分拣。采用箱式汽车运输至厂区生产车间原料区存放。生产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装置，以抑制原料卸料、堆存、转运过程产生的粉尘。

(2) 进料

项目采用装载机装载机上料，转运及上料过程均在封闭车间内进行。物料经装载机送入进料仓后经振动给料，由给料机向颚破主机进行喂料，料仓上方封闭，并于进料仓前方设喷干雾装置抑尘，料仓三侧设围挡集尘罩，将进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引入覆膜袋式除尘器。

(3) 颚式破碎机

本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1台鄂破机对原料进行初破，生产能力为100-150t/h，鄂破主机运行时间约为2400h/a，原料经进料口接倾斜溜槽，由槽底给料机向鄂破主机进行喂料。破碎后物料由出料口进入皮带传输机，进入振动筛。

颚式破碎机工作原理：工作时活动颚板对固定颚板作周期性的往复运动，时而靠近，时而离开。当靠近时，物料在两颚板间受到挤压、劈裂、冲击而被破碎；当离开时，已被破碎的物料靠重力作用而从排料口排出。

颚破后物料由出料口经皮带输送机传送至振动筛，颚破主机产尘点主要位于颚破机配套喂料机进口及鄂破机出料口，颚破机配套喂料机进口及鄂破机出料口均安装集气设施，将产生的粉尘引入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

(4) 圆锥破碎机

本项目设置1台圆锥破碎机对鄂破后的物料和1号振动筛26mm以上返回料，生产能力为100-150t/h，运行时间约为2400h/a，物料经皮带输送至圆锥破进料口进入破碎主机进行破碎。

圆锥破碎机工作原理：电动机通过传动装置带动偏心套旋转，动锥在偏心轴套的迫动下做旋转摆动，动锥靠近静锥的区段即成为破碎腔，物料受到动锥和静锥的多次挤压和撞击而破碎。动锥离开该区段时，该处已破碎至要求粒度的物料在自身重力作用下下落，从锥底排出。圆锥破碎机出料落在输送皮带上，从而输送至下一工序振动筛。

破碎后物料由出料口经皮带输送机传送至1号振动筛工序，圆锥破产尘点

主要位于圆锥破进出料口，圆锥破进出料口均安装集气设施，将产生的粉尘引入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

(5) 1号振动筛

1号振动筛主要处理圆锥破后的物料，运行时间约2400h/a，其中该振动筛配置有4层筛，筛孔为5mm、10mm、16mm、26mm，筛分后的物料有5种规格，分别为：26mm以上物料经皮带输送机返回进入圆锥破进行再次破碎；16~26mm物料由皮带输送机送至成品区内存放；10~16mm物料由皮带输送机送至成品区内存放；5~10mm由皮带输送机进入制砂机进行制砂；5mm以下物料经溜槽进入洗砂机水洗。

振动筛筛分过程为湿式筛分，使用循环水冲刷原料，可有效防止粉尘产生。

(6) 制砂机

项目设置1台制砂机对筛分后5~10mm物料进行破碎制砂，生产能力为25~50t/h，运行时间约为2400h/a。

制砂机工作原理：物料由进料斗进入制砂机，下落过程与高速旋转的破碎机转子撞击，使大块石料表面产生细小裂纹，经过撞击后的石料迅速加速，以60-70米/秒的速度从破碎机转子切线抛射出去流道内抛射出去，首先同由分料器四周自收落下的一部分物料冲击破碎，与机器后面的第一段反击板相撞而破裂，同时在反弹的时候形成了石料幕。这样一块物料在破碎腔内受到两次以至多次机率撞击、磨擦和研磨破碎作用。被破碎的物料由下部排料口排出。

制砂后物料由出料口经皮带输送机传送至2号振动筛工序，制砂工序来料为5-10mm筛分料，而筛分过程利用喷淋水对石料进行冲洗，筛分后物料含水量较高，且制砂机入料口设置喷淋，因此制砂工序基本无粉尘产生。

(7) 2号振动筛

2号振动筛主要处理圆锥破后的物料，运行时间约2400h/a，其中该振动筛配置有1层筛，筛孔为5mm，筛分后的物料有2种规格，分别为：5mm以上物料经皮带输送机返回进入制砂机进行再次破碎制砂；5mm以下物料经溜槽进入洗砂机水洗。

振动筛筛分过程为湿式筛分，使用循环水冲刷原料，可有效防止粉尘产生。

(8) 洗砂、脱水

本项目设置 2 台洗砂机及 1 台尾砂机，运行时间约 2400h/a，筛分后 5mm 以下物料和水经溜槽进入洗砂机，对 5mm 以下物料进行水洗分选，洗去泥砂得到 5mm 以下规格粒料半成品，之后经管道进入尾砂机进行脱水，得到<5mm 规格粒料成品，由皮带输送机输送至<5mm 规格成品区；废水泥浆经中转池收集暂存后进入废水处理系统，废水经处理后进入清水池，供生产线循环使用。废水处理系统泥渣进入压滤机制成泥饼，暂存于泥饼储存库，定期外排综合利用。

(9) 砂石骨料存放

项目在砂石料库设有 3 个成品区分别存放粒径 5mm 以下、10~16mm、16~26mm 的砂石骨料。砂石骨料均为湿料，另项目需外购 7.3 万吨的石子，均在 10mm 以上，不易产尘，且物料均位于封闭的车间内，且砂石料口顶部设置喷干雾装置，堆存、转运过程基本不产生粉尘，本次环评不在考虑此处粉尘产生。

(2) 商砼生产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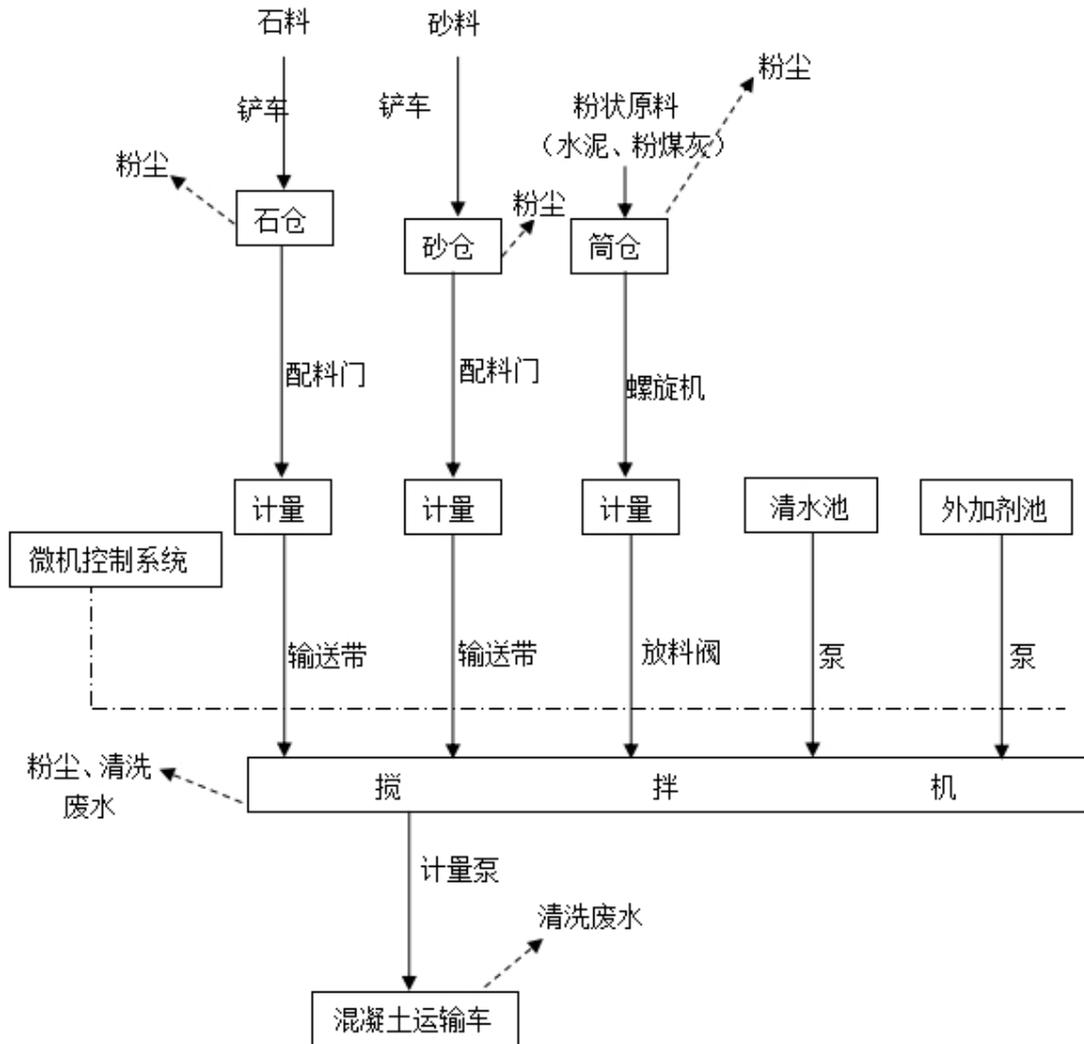


图 2-3: 商砼生产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

所需的粉料（水泥、粉煤灰）由密封罐车运输至厂区，然后利用空气泵密闭输送至各自的筒仓内储存。生产时筒仓内的水泥和粉煤灰利用螺旋给料机输送至电子计量装置，经计量后直接送入搅拌机内进行搅拌。每个筒仓顶部呼吸孔处分别设置 1 套覆膜仓顶袋式除尘器（共 4 套），进料过程中产生粉尘经处理后由 28m 高排气筒排放。仓顶袋式除尘器运行时，以收尘风机带动含尘气体进入仓顶袋式除尘器内部尘室，空气通过滤料后变得洁净，由收尘风机排出，而粉尘则被阻止，吸附在滤料的表面，然后由脉冲阀控制向滤料内部喷吹高压气体，将粉尘震落至储料筒仓内。

砂石料库内的砂石料分别经过铲车端入砂石配料仓，然后于配料门处进行计量，最后直接由输送带送至位于主机塔楼内。

搅拌机落料口处设置集气罩，搅拌过程及水泥等原料落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收集后引入1套覆膜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筒排放。

项目搅拌机用水由宜阳县张坞镇自来水供给，通过水泵提升至水槽内储存，然后由水泵输送到搅拌机内；

项目外加剂主要为减水剂，由专门减水剂仓储存，直接通过放料阀进入搅拌机内。

项目上述物料进入搅拌机所借用的输送带、放料阀、水泵均由微机系统控制，从而进行物料配比，保证混凝土的品质。之后进行计量泵送入混凝土车，最后送建筑工地。

2、产污环节及对应污染物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对应的污染物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污染物一览表

	污染源	产生环节	污染因子
废气	原料转运	原料卸料、堆存、转运过程	颗粒物
	建筑垃圾破碎粉尘	颚破、圆锥破等工序	颗粒物
	搅拌粉尘	搅拌过程及水泥等原料落料过程	颗粒物
	筒仓充仓粉尘	水泥、粉煤灰筒仓充仓过程	颗粒物
废水	制砂生产废水	洗砂过程	pH、SS
	商砼生产废水	搅拌机冲洗、混凝土运输罐车冲洗	pH、SS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过程	pH、SS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pH、COD、氨氮、SS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固体废物	制砂废水处理系统	制砂废水处理过程	压滤泥饼
	商砼生产废水处理系统	商砼废水处理过程	分离出的砂石料
	车辆冲洗沉淀池	车辆冲洗过程	沉渣
	生产设备	生产过程	设备更换的废弃鄂板、衬板、筛板等
	(破碎、搅拌、储仓等)袋式除尘器	袋式除尘器运行过程	除尘灰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机械设备	设备维修	废机油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没有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p>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 年，洛阳市空气质量共监测 365 天，优良天数 246 天（占 67.4%），与 2022 年相比优良天数增加 16 天。臭氧、二氧化氮污染程度较去年稍有上升，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的污染程度较去年有所下降。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见下表。</p>					
	表3-1 洛阳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35	131.4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4	70	105.7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	172	160	107.5	不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1mg/m ³	4.0mg/m ³	27.5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67.5	达标	
<p>由上表可知，2023 年度洛阳市 PM_{2.5}、PM₁₀ 和 O₃ 年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p>						
<p>环境质量改善计划：</p>						
<p>目前，宜阳县已出台下发了《宜阳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通过采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工业污染治理减排行动、移动源污染排放控制行动、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攻坚行动、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行动、科技支撑能力建设提升行动”等措施，不断提升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p>						
2、地表水环境						
<p>本项目项目生产废水经相应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p>						

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厂址附近地表水体为西侧龙窝河，最终汇入洛河，根据《2023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洛河河流综合污染指数为0.223，水质状况为“优”。

3、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次评价不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涉及环境空气敏感点西口孜村，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项目区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2 项目区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类别	名称	坐标		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功能区划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元过村	111°47'36.70"	34°25'5.53"	东	490	居民	1680人	二类
声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表水	龙窝河	/		西	10	河流	/	III类
	洛河	/		西北	350	河流	/	III类
地下水	厂界外500米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表 2 水泥制品生产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生产过程	生产设备		颗粒物
	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	水泥仓及其它通风生产设备 颗粒物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³
	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颗粒物	0.5mg/m ³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h 浓度值的差值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2、《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昼间 70dB(A) 夜间 55 dB(A)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2 类：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4、《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1.废气</p> <p>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颗粒物排放量增加 1.749t/a（其中有组织排放量为 1.389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36t/a）。</p> <p>2.废水</p> <p>本项目建设完成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收集后，用于准保护区外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推荐总量指标。</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施工期建设内容为新建生产车间、砂石料库、主机塔楼及设备设施安装。针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噪声、废水、固体废物所提出的防治措施如下：</p> <p>1、施工扬尘防治措施</p> <p>为使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降至最低，施工期应严格执行《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宜阳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文件中施工扬尘治理相关规定：</p> <p>（1）进出施工现场的主要道路必须进行硬化处理；对施工现场裸露地表适当采取覆盖、固化、洒水等有效措施，做到不泥泞、不扬尘。施工现场的材料存放区等场地必须平整夯实。</p> <p>（2）施工现场应有专人负责环保工作，配备洒水设备，及时洒水，减少扬尘污染。</p> <p>（3）建筑物内施工垃圾清运必须采用封闭式垃圾通道或封闭式容器吊运，严禁凌空抛撒。施工现场应设密闭式垃圾收集设施，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分类存放；施工垃圾清运时应提前适量洒水，并按规定及时清运消纳。</p> <p>（4）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密闭存放，使用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施工现场土方应集中堆放，采取覆盖或固化等措施。</p> <p>（5）从事土方、渣土和施工垃圾的运输，必须使用密闭式运输车辆。利用拟设置的车辆冲洗设施，出场时必须将车辆清理干净，不得将泥沙带出现场。</p> <p>（6）采用商品混凝土和成品灰，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p> <p>通过采取以上防治措施，可有效减缓施工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该影响也随之消失。</p> <p>2、施工噪声影响分析</p> <p>施工期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为：</p> <p>（1）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p>
-----------	--

(2)将切割机、电锯等施工高噪声设备集中安排(安排位置远离施工边界),并入棚操作;其他高噪声设备合理安排工期。

(3)合理安排施工次序、时间,白天(6:00~22:00)施工,禁止夜间(22:00至次日6:00)施工。如确需夜间施工,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夜间施工的有关手续,并张贴公告。

综上所述:按照环评要求的措施实施后,施工期噪声不会对当地的声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3、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过程排放的少量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施工人员均为附近村民,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洗漱用水,主要污染物为COD、氨氮、SS等,生活污水利用出租单位现有的化粪池收集处理;生产废水主要来自运输车辆设备的车轮冲洗废水,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SS,利用出入口已设置的车辆冲洗装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于冲车,不外排,项目施工期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施工结束后车辆冲洗装置及沉淀池保留,用于运营期进出车辆冲洗。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混凝土废料,含砖、石、砂的杂土、铁质弃料等)以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现场设置临时垃圾桶用于存放施工垃圾;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量约为500t,全部清运至建筑垃圾消纳场。

本项目施工时间较短,只要加强施工期的管理,做好施工扬尘、噪声、生活污水、固体废物的防治工作,评价认为其环境影响是有限的,也是可以接受的。

1、废气

工程实施后，鄂破配套进料仓进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后，经 1#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破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后，经 2#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后，经 3#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筒仓充库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后，经 4-7#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28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工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统计见下表。

表 4-1 项目主要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及产排情况汇总表

主要生产单元	产污设施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量 t/a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 ³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污染物排放量 t/a	年运行时间 h/a	排放执行标准
							名称、处理能力、收集效率、去除率	是否技术可行					
原料卸料、堆存、转运工序	转运车辆等	卸料、堆存、转运	颗粒物	0.6	/	无组织	密闭车间、喷干雾降尘	是	/	/	0.24	/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进料仓进料工序（鄂破配套）	进料仓	端料进仓	颗粒物	13.5	1928	有组织	1#覆膜袋式除尘器，风量 7000m ³ /h，收集效率 90%，颗粒物去除率 99.5%	是	9.84	0.24	0.675	1000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0.3	/	无组织	密闭车间、喷干雾降尘	是	/	/	0.12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破碎工序	鄂破机、圆锥破	生产设施进出料等	颗粒物	63	1822	有组织	2#覆膜袋式除尘器，风量 14400m ³ /h，颗粒物去除率 99.5%	是	9.11	0.13	0.315	2400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配料搅拌单元	搅拌机	水泥等原料落料、搅拌	颗粒物	69	1917	有组织	3#覆膜脉冲袋式除尘器，风量 7500m ³ /h 去除率 99.5%	是	9.58	0.072	0.345	4800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储仓单元	筒仓	充仓	颗粒物	10.8	1800	有组织	4-7#仓顶覆膜脉冲袋式除尘器，总风量 4000m ³ /h 去除率 99.5%	是	9	0.036	0.054	1500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2 废气源强分析</p> <p>生产过程废气排放源主要为原料卸料、堆存、转运过程粉尘；鄂破、圆锥破过程粉尘；搅拌过程及水泥等原料落料过程粉尘；筒仓充库粉尘等。</p> <p>①原料卸料、堆存、转运粉尘</p> <p>本项目原料年使用量为 30 万 t/a，原料由汽车运入后，均堆放在原料车间内，项目进料仓位于地上，由装载机端入。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参数，原料卸料、堆存、转运工序污染物排放因子为 0.01kg/t-物料，因此本项目原料卸料堆存转运过程中粉尘产生量为 3t/a。生产车间设置为全封闭车间，生产车间设置管道系统和喷干雾装置，管道上布设喷干雾头，实现全覆盖喷干雾，以抑制粉尘，预计粉尘产生量减少 80%，则原料卸料堆存转运过程中粉尘产生量为 0.6t/a，产生粉尘 60%沉降在车间内，则无组织散失粉尘量为 0.24t/a。</p> <p>②鄂破工序配套进料仓进料粉尘</p> <p>根据工程分析，鄂破工序配套进料仓进料总量约为 30 万 t/a，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粒料加工厂端料过程粉尘排放因子为 0.05kg/t-物料，则端料进仓过程粉尘产生量约为 15t/a。该工序铲车端料年运行时间约为 1000h/a。</p> <p>项目进料仓顶部设置 1 个顶吸集气罩（三侧围挡），收尘效率 90%。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引风管引入 1 号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取 99.5%。</p> <p>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 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第十七章净化系统的设计：排气罩排风量的计算，上部伞形罩、冷态、三侧有围挡时，排气量计算公式：</p> $Q=BHv_x$ <p>B—为罩口宽度，m；（项目配置集气罩宽度为 2m）；</p> <p>H—污染源至罩口的距离，m，本项目约高 H=1.8m；</p> <p>v_x—罩口风速，本项目取 0.5m/s（取值 0.25-2.5m/s）。</p> <p>由上述公式计算，进料仓配套集气罩风量为 6480m³/h（取 7000m³/h）。</p>
----------------------------------	---

经核算，鄂破配套端料进仓工序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13.5t/a，产生浓度为 1928mg/m³，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量为 0.0675/a，排放速率为 0.068kg/h，排放浓度为 9.64mg/m³，污染物排放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1.5t/a，采取车间密闭、车间喷干雾，预计粉尘产生量减少 80%，则破碎等过程中粉尘产生量为 0.3t/a，产生粉尘 60%沉降在车间内，则无组织散失粉尘量为 0.12t/a。

③鄂破、圆锥破过程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鄂破料用量约为 30 万 t/a，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粒料加工厂破碎过程粉尘排放因子为 0.1kg/t-破碎料，则鄂破过程粉尘产生量约为 30t/a。

本项目鄂破后的物料及 1 号筛分 26mm 以上的物料（约为总物料量的 10%）进入圆锥破进行处理，核算总处理量约 33 万 t/a，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粒料加工厂破碎过程粉尘排放因子为 0.1kg/t-破碎料，则圆锥破过程粉尘产生量约为 33t/a。

综上，项目鄂破、圆锥破过程粉尘产生量约为 63t/a。项目在鄂破机、圆锥破进出料口设置集气措施（均位于地下，设置密闭收尘管）。粉尘经收集后通过集气总管连接 2#覆膜袋式除尘器，粉尘经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取 99.5%。

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 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第十七章净化系统的设计：排气罩排风量的计算，整体密闭罩排气量计算公式：

$$Q=Fv$$

F 为集气面积（吸风管端口面积约为 0.2m²，共设 4 根收尘管，总面积约为 0.8m²）；

v 为风速（取值为 5m/s）。

由上述公式计算，经过计算，项目破碎工序配套吸尘管风量总计约为 14400m³/h。

经核算，破碎工序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63t/a，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破

碎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315t/a，排放速率为 0.13kg/h，排放浓度为 9.11mg/m³，污染物排放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④搅拌过程

本项目搅拌机位于主机塔楼内，在水泥等原料落料至搅拌机过程及搅拌过程会有粉尘产生，搅拌机为密闭状态，搅拌年运行时间约 4800h。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参数，砂石等原料落工序、搅拌工序污染物排放因子为 0.15kg/t-原料，搅拌物料量约为 46 万 t/a（不含水、外加剂），因此搅拌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69t/a。

项目搅拌机出气口连接抽风管，搅拌工序粉尘经收集后通过集气总管连接 3#覆膜袋式除尘器，粉尘经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3）。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取 99.5%。

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 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第十七章净化系统的设计：排气罩排风量的计算，整体密闭罩排气量计算公式：

$$Q=Fv$$

F 为集气面积（吸风管端口面积约为 0.4m²，共设 1 根收尘管）；

v 为风速（取值为 5m/s）。

由上述公式计算，经过计算，项目搅拌工序配套吸尘管风量总计约为 7200m³/h（取 7500m³/h）。

经核算，搅拌工序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69t/a，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搅拌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345t/a，排放速率为 0.072kg/h，排放浓度为 9.58mg/m³，污染物排放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⑤水泥、粉煤灰储仓充仓过程

本项目水泥、粉煤灰均为筒仓储存，通过粉罐车自带的空压机输送进行充仓，在充仓进料时会有粉尘从呼吸孔溢出。

本项目水泥、粉煤灰筒仓年储存量约为 9 万 t/a，项目设计筒仓不同时仓仓，充仓时气力输送风量为 4000m³/h，送料速率约为 60t/h，则充仓总时间为

1500h。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关于卸水泥至高架贮仓，粉尘产生量 0.12kg/t-粉料，则充仓过程粉尘产生量为 10.8t/a。

项目设计每个筒仓呼吸孔分别连接 4-7#仓顶覆膜袋式除尘器（共 4 套），经处理后共同经 1 根 28m 排气筒排放（DA004），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5%，风量为 4000m³/h，则排放量为 0.054t/a（0.036kg/h），排放浓度为 9mg/m³，能够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要求。

1.4 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共设有 4 根排气筒，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2 项目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温度/℃	类型
DA001 鄂破-进料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111°47'13.11" 34°25'6.52"	15	0.4	常温	一般排放口
DA002 鄂破、圆锥破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111°47'14.13" 34°25'7.16"	15	0.6	常温	一般排放口
DA003 搅拌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111°47'10.65" 34°25'8.42"	15	0.4	常温	一般排放口
DA004 筒仓充库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111°47'10.32" 34°25'8.44"	28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1.5 监测计划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021 水泥制品制造、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中相关内容，项目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3 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鄂破-进料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 年 1 次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DA002 鄂破、圆锥破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 年 1 次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DA003 搅拌工序配套袋式除尘	颗粒物	1 年 1 次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器排气筒出口			
DA004 筒仓充库工序配套仓顶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年1次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企业边界	颗粒物	1年1次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1.6 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该区域环境空气属于二类。根据洛阳市发布的环境公报，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洛阳市宜阳县先后出台一系列相关大气治理文件，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逐步好转。

本项目营运期针对废气采取的措施为：鄂破配套进料仓进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后，经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破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后，经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后，经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筒仓充库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设施收集后，经4套仓顶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1根28m高排气筒（DA004）排放，其污染物排放均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1中标准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相关排放限值要求。故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内。

1.7 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最有可能发生的、危害较大的非正常排放工况为：废气处理设施故障，不能正常运行，导致废气净化效率降低。本次评价选择覆膜袋式除尘器装置非正常运行，此时处理效率均按原处理效率的一半计。但事故状况发生时间较短，一般从出现事故到维修处理完毕持续时间10分钟。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加强管理、严格操作等方法，尽量缩短和避免非正常排放的发生。非正常工况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效率 %	排放情况		废气量 m ³ /h	执行标准		非正常工况频次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鄂破-进料工序	颗粒物	1928	48	49.75	968.8	24.12	7000	10	/	单次排放持续时间 10min; 频次 1 次/a
鄂破、圆锥破工序	颗粒物	1822	26	49.75	915.6	13.07	14400	10	/	
搅拌工序	颗粒物	1917	14.4	49.75	963.3	7.24	7500	10	/	
筒仓充库工序	颗粒物	1800	7.2	49.75	904.5	3.62	4000	10	/	

2. 废水

2.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表 4-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去向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设计处理水量 (t/d)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化粪池	生活污水 216t/a	COD	350	0.0756	/	化粪池	20%	是	280	0.0605	周边农田施肥
		氨氮	30	0.0065			3%		29.1	0.0063	
		SS	200	0.0432			40%		120	0.0259	

2.2 废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

(1) 生产废水

① 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设计于厂区入口处设置车辆冲洗设施，配套循环水池（三格沉淀池） 5m^3 ，车辆冲洗水循环使用，定期向循环水池内添加补充用水，不外排。车辆冲洗过程主要污染物为SS，经沉淀后，可回用于车辆冲洗，措施可行，沉淀池沉渣定期清理，及时外运综合利用。

②洗砂废水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项目洗砂废水循环水量约为 $550\text{m}^3/\text{d}$ ，通过管道或导流槽进入中转池暂存后经泵提升进入制砂废水处理系统（缓冲池+絮凝+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项目配置1套制砂废水处理系统对筛分洗砂废水进行处理，包括2个污水缓冲池（ 5m^3 ）、1个污水分离罐（ 80m^3 ）、2个加药罐（单个 6m^3 ）、1台压滤机、1个清水池（ 100m^3 ）。洗砂废水通过管道进入污水池，由泵将废水经管道送至污水分离罐，在分离罐中加使絮凝剂，泥渣絮凝沉降，上层清水溢流出经管道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线，底部泥渣送至压滤机压制成泥饼，泥饼暂存于泥饼储存库，滤出的水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制砂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约 $80\text{m}^3/\text{h}$ ，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550\text{m}^3/\text{d}$ （约 $68.75\text{m}^3/\text{h}$ ），能够满足项目的废水处理要求。

本次环评提出以下要求：i 制砂废水处理系统区域采取防渗措施，尤其是污水池、污水分离罐、排水管道；ii 生产区地面设置导流沟，导流沟需覆盖住湿料传送带、湿料加工设备，将滴漏的废水有效引流至中转池；成品堆放场设置围堰及导流沟，导流收集汇入中转池；iii 压滤机下方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并设置围堰和导流管道，滴漏溅洒出来的压滤水利用管道引至污水缓冲池；iv 泥饼库设置围堰及导流槽，泥饼渗水经导流利用管道引至污水缓冲池。

③商砼废水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商砼废水主要为搅拌机冲洗水、混凝土运输车辆冲洗水、实验室废水，产生量为 $20.56\text{t}/\text{d}$ （约 $1.3\text{t}/\text{h}$ ），商砼生产废水处理系统由砂石分离器、搅拌水池、回用水泵等组成，项目商砼废水经砂石分离器分离后，进入搅拌水池内，经搅拌均匀后回用于生产，分离的砂石返回砂石料

库回用于生产，且商砼生产废水处理系统设计规模为 1.5t/h，因此措施可行。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d，其中 5 人在厂内食宿，厂内食宿人员生活用水量按 100L/人·d 计，不在厂食宿生活用水量按 40L/人·d，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270m³/a（0.9m³/d），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16m³/a（0.72m³/d，产污系数按 80%计），职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COD 350mg/L、氨氮 30mg/L、SS200mg/L。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降解处理，化粪池处理效率 COD20%，氨氮 3%，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降解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为 COD 280mg/L、氨氮 29.1mg/L、SS120mg/L，则排放量为 COD0.0605t/a、氨氮 0.0063t/a、SS0.0259t/a。

本项目化粪池容积为 20m³，可储存生活污水约 27 天，能够满足需要，措施可行。

2.3 初期雨水

项目进行机制砂石、商砼生产，考虑厂区地面有少量砂石料及石粉存在的情况，若不加控制，在下雨时，少量砂石料及石粉会随雨水直接排出厂外，从而造成环境污染，因此环评建议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

初期雨水计算过程如下：

洛阳市暴雨强度公式：

$$i = (62.372 + 45.684 \lg P) / (t + 29.4)^{1.057}$$

式中 i---降雨强度（mm/min）

t---降雨历时（min），取 60

P---设计重现期（年），取 1

根据上述计算可得出 i=0.54mm/min

初期雨水量公式计算：

$$Q = iF \psi T / 1000$$

Q---初期雨水量（m³）；

F---汇水面积（m²），项目硬化地面及建筑物共计约 10000m²；

ψ---径流系数（0.4-0.9，取 0.65）；

T---收水时间，一般取 15min。

根据上述计算可得出 $Q=52.65\text{m}^3$ ，本项目设置 1 个 60m^3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可以满足需求。

3、噪声

3.1 噪声源强及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喂料机、鄂破机、圆锥破碎机、振动筛、洗砂机、尾砂机、搅拌机、空压机、风机等高噪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安装及设备连接处采用减震垫或柔性接头措施，噪声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类比同类设备噪声源强见下表（以生产车间西南角为原点坐标）。

表 4-5 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 (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 (A)	建筑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喂料机	80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24	5	1	N50, E36, S5, W24	N56, E56, S59, W56	昼间	20	N49, E49, S56, W47	北厂界 60m, 东厂界 5m, 南厂界 41m, 西厂界 38m
		鄂破机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28	5	1	N50, E32, S5, W28	N64, E64, S67, W64	昼间			
		圆锥破碎机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55	5	1	N50, E5, S5, W55	N64, E67, S67, W64	昼间			
		制砂机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55	12	1	N43, E5, S12, W55	N64, E67, S67, W64	昼间			
		1号振动筛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55	50	1	N5, E5, S50, W55	N67, E67, S61, W64	昼间			
		2号振动筛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50	50	1	N5, E10, S50, W50	N67, E65, S64, W64	昼间			
		1号洗砂机	82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39	50	1	N5, E21, S50, W39	N61, E58, S58, W58	昼间			
		2号洗砂机	82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32	50	1	N5, E28, S50, W32	N61, E58, S58, W58	昼间			
		尾砂机	82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23	50	1	N5, E37, S50, W23	N61, E58, S58, W58	昼间			
		除尘风机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22	2	1	N53, E38, S2, W22	N64, E64, S72, W64	昼间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除尘风机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48	2	1	N53, E12, S2, W48	N64, E65, S72, W64	昼间			
2	主机塔楼	搅拌机	85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5	90	5	N14, E6, S6, W14	N67, E67, S67, W67	昼夜	20	N48, E49, S51, W51	北厂界 10m, 东厂界 57m, 南厂界 131m, 西厂界 46m
		空压机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6	87	1	N17, E17, S3, W3	N69, E69, S72, W72	昼夜			
		除尘风机	88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2	88	1	N16, E9, S4, W11	N69, E70, S71, W70	昼夜			
		仓顶风机	80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3	90	26	N14, E16, S6, W4	N62, E61, S62, W63	昼夜			
		仓顶风机	80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3	101	26	N4, E16, S16, W4	N63, E61, S61, W63	昼夜			
		仓顶风机	80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3	101	26	N4, E6, S16, W10	N63, E62, S61, W62	昼夜			
		仓顶风机	80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9	101	26	N4, E4, S16, W16	N63, E63, S61, W61	昼夜			

3.2 预测模式

本次噪声预测仅考虑声波随距离衰减 A_{div}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确定预测模式。

点声源几何发散模式：

$$L(r) = L(r_0) - 20 \lg(r/r_0) - TL$$

TL ——厂房围护结构的隔声量，dB(A)；

$L(r)$ ——受声点距离声源 r 米处的声级，dB(A)；

$L(r_0)$ ——离声源距离 r_0 米处的声级，dB(A)；

r ——预测点距离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面源预测模式：设距离为 r ，厂房高度为 a ，宽度为 b ， $b > 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 8.3.2.3，当预测点和面声源中心距离 r 处于以下条件时，可按下述方法近似计算：

当 $r \leq a/\pi$ 时，几乎不衰减（ $A_{div} \approx 0$ ）；

当 $a/\pi \leq r \leq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 3dB，类似线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10 \lg(r/r_0)$ ）；

当 $r \geq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趋近于 6dB，类似点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20 \lg(r/r_0)$ ）。

所有声源发出的噪声在同一受声点的影响，其计算公式为：

$$Leq_{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eq_i} \right)$$

$Leq_{总}$ ：n 个噪声源在同一受声点的合成 A 声级；

Leq_i ：第 i 个声源在受声点的 A 声级。

3.3 噪声影响分析

厂界及敏感点噪声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6 项目厂界及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厂界	北场界	38.1	昼间 60/夜间 50	达标
	东场界	42.5		达标
	南场界	23.9		达标
	西场界	15.8		达标

由上表可知，该项目建成后，四周厂界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4 噪声监测计划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7 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	噪声	1 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压滤泥饼、商砼废水处理系统分离出的砂石料、实验室固废、车辆冲洗沉渣、设备磨损构件，以及危险废物废机油等等。

4.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取 0.5kg/(d·人)，则产生量为 7.5kg/d（2.25t/a），由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置。

4.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商砼废水处理系统分离出的砂石料：商砼废水处理系统由（砂石分离器、搅拌水池、回用水泵等组成。废水经砂石分离器分离后，经搅拌均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砂石分离及沉淀后的废砂石约 120t/a，由小推车运至砂石料库堆存回用于生产，不属于固废，本次环评不作统计。

②压滤泥饼（一般固废代码为 900-099-S07）：项目泥渣产生主要为建筑垃圾原料带来的泥土以及破碎过程未收集干净的粉尘，在洗砂过程以泥浆的形式进

入废水处理系统，根据企业提供经验资料，原料带来的泥土等约为原料的 1%，即为 3000t/a。压滤成泥饼含水率约为 50%，推算本项目泥饼产生量约为 6000t/a。在车间内设置 1 个泥饼储存库暂存，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③车辆冲洗沉渣（一般固废代码为 900-099-S59）：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沉淀池定期清理，沉渣产生量约为 0.5t/a，清理沉渣，暂存于泥饼库，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④实验室固废（一般固废代码为 900-099-S59）：项目实验室主要进行产品强度试验，产生的废物主要混凝土块，产生量约为 2t/a，暂存于泥饼库，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⑤设备磨损构件（一般固废代码为 900-013-S17）：主要为鄂破机产生的鄂板，制砂机产生的衬板，振动筛产生的筛板等，产生量约为 4t/a，其材质为耐磨钢材，于一般固废暂存场间内暂存，定期外卖。

⑥除尘灰（一般固废代码为 900-099-S59）：项目除尘灰主要是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为 154.911t/a，于一般固废暂存场间内暂存，定期外运综合利用。要求除尘器卸灰口设置密闭隔间，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时用集装袋承接，卸灰口与袋口扎紧，保证灰尘不外泄。

4.3 危险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规定：生产设备维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HW08：900-214-08），产生量为 0.1t/a。

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下表。

表 4-9 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危废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1t/a	设备维修	液态	高分子烃类化合物	1 年	T,I	危险废物暂存区暂存，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场选址的可行性：

本项目危废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表 4-10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m ² ）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办公生活区	5m ²	危废间分区暂存	0.5t	半年

本环评要求在办公生活区设置一个危废暂存间（约 5m²），要求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有关规定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泄漏、防流失、防腐蚀等措施，地面采取防渗措施，并设有危险废物标识牌，定期检查，防治二次污染。对于危险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单位还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a.废机油采用专用密闭容器存放，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设置。

b.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c.加强对固废的管理，建立处置登记制度，危险废物处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进行，严禁固废随意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过程环境风险分析：

（1）本项目危险废物存在的环境风险

①火灾：遇明火发生火灾事故，事故一旦发生，燃烧产生的废气将影响周围的空气质量，另外，灭火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含有大量的有机物，如不能完全收集处理，则会进入地表水环境中，造成地表水水质污染。

②废机油的泄漏：事故一旦发生，污染物会进入地表水环境中，造成地表水水质污染；另外，污染物的渗透则会造成地下水的污染。

（2）防范措施

①设置危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装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根据贮存的废物种类和特性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标志，且将标签粘贴于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

②危废暂存间按照相关要求做好严格的防渗措施；

③按照危废清运周期，及时清运厂区暂存的危险废物，交与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④设置足够数量的泡沫灭火器；

⑤沿危废暂存间边界设置 20cm 高的围堰，防止危险废物泄漏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⑥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专人负责管理，定期对所暂存的危险废物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可以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同时，严禁随意处置危险废物。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合理处置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11 固体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年度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	/	/	2.25	垃圾桶	环卫部门处理	2.25
筛分过程	压滤泥饼	一般固废 900-099-S07	/	固态	/	6000	泥饼库	外运综合利用	6000
车辆冲洗	沉渣	一般固废 900-099-S59	/	固态	/	0.5	泥饼库	外运综合利用	0.5
实验过程	实验室固废(混凝土块)	一般固废 900-099-S59	/	固态	/	2	泥饼库	外运综合利用	2
生产过程	设备磨损构件(鄂板、衬板、筛板等)	一般固废 900-013-S17	/	固态	/	4	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卖	4
环保除尘过程	除尘灰	一般固废 900-099-S59	/	固态	/	154.911	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运综合利用	154.911
设备维修	废机油	危险废物 900-214-08	高分子烃类化合物	液态	T,I	0.1	专用容器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1

5、地下水、土壤

5.1 影响途径

本项目项目污染途径主要为：危废暂存间防渗层破损，废机油下渗将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污染影响。

5.2 防治措施

为防止其非正常和事故情况下对地下水、土壤的影响，本环评建议采取相应的地下水和土壤防治措施。

(1) 源头控制

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同时设置专人管理，制定有关管理制度，记录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情况。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2) 分区防渗

根据建设项目可能泄漏至地面区域污染物的性质和生产单元的构筑方式，将建设场地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对厂区可能泄漏污染物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可有效防治污染物渗入地下，并及时地将泄漏/渗漏的污染物收集并进行集中处理。本项目分区防控措施情况见下表。

表 4-12 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表

序号	防控位置	防渗区域	防渗分区等级	防渗措施
1	危废暂存间	全部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10}$ cm/s；或对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	生产车间、砂石料库、主机塔楼	全部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cm/s；或对照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执行

综上，项目对可能产生地下水、土壤影响的各项途径均进行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项目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6、环境风险分析

6.1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附录 B 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表，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主要是机油、废机油等，其中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物质存储量、在线量及临界量如下表所示。

表 4-13 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辨识结果一览表

物质	最大存储量 (t)	临界量 (t)	q/Q	是否构成重大危险源
机油	0.1	2500	0.00004	否
废机油	0.1	2500	0.00004	
总计			0.00008	

由上表可知 $Q < 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6.2 评价等级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4-14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6.3 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本项目风险识别，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如下表所示：

表 4-15 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及影响途径一览表

危险物质分布单元和风险源分布	突发事件	可能影响途径
危废暂存间	外包装损坏造成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原料存放区	外包装损坏造成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液体原料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造成废气不达标排放	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影响周边大气环境
生产车间	火灾、爆炸事故及其引起的次生/衍生污染物环境风险	影响周围大气、地表水环境质量

6.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危废暂存间贮存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将产生一定量的危险废物废机油，为了最大限度减少项目对周围环境的风险，危险废物处置的管理应符合国家、地区或地方的相关要求。危废暂存间内存放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危废废物均存放在专用容器内，暂存区设有围堰，并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厂内设置专职的环保管理部门，负责危废的管理。

(2) 液体原料存放区事故防范措施

本项目使用的液态原辅材料包括机油，液态物料均在专用桶内存放，且存放在车间内，车间地面做好防渗措施。

(4) 废气处理系统事故防范措施

生产运行阶段，工厂设备应每个月全面检修一次，每天有专业人员检查生产设备，检查生产材料的浓度等；废气处理设施每天上下午各检查一次。如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时，立即停止产生废气的生产环节，避免废气不经处理直接排到大气中，对附近的敏感点产生不良影响，并立即请有关的技术人员进行维修。

(5) 全厂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加强职工安全环保教育，增强操作人员的责任心，防止和减少因人为因素造成的事故；加强防火安全教育，配备足够的消防设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落实安全责任。主要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动火管理制度、防爆设备的安全管理制度、各种化学危险品的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点的管理制度、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行期间在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的情况下，发生风险事故的可能性较低，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7、交通运输影响分析

本项目原料运输由载重 40 吨的汽车运输，成品混凝土由商砼罐车运输，涉及运输路线主要为安虎线，沿途经过元过村、平北村等村庄。

为减轻交通运输对沿途噪声、扬尘等的影响，要求建设单位应对运输车辆进

行统一调度和管理，本评价提出以下防治措施。

①车辆应限量运输，物料不能超过车厢有效高度，避免运载途中的物料抛洒进入沿途水水体或路面；

②原料进场时要跨山河，要求减速慢行，定期对涵洞桥面进行检修，维持良好运输路面，保证物料运输时不散落；

③采用篷布汽车运输物料，运输过程对成品及原料进行覆盖，减少运输扬尘；

④成品运输车辆应避开村庄人员活动高峰时段，过村庄时减速慢行，减少交通噪声；

⑤运输车辆出厂时进行车辆冲洗，避免轮胎携土产生扬尘。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物料运输过程对该区域环境影响不大。

8、排污许可衔接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021 水泥制品制造、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属于简化管理，本项目排污许可类别确定依据见下表。

表 4-16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63、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水泥（熟料）制	水泥粉磨站、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2	水泥制品制造 3021，砼结构构件制造 3022，石棉水泥制品制造 3023，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3024，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3029
三十七、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			
93、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	废电池、废油、废轮胎加工处理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塑料、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其他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进行建筑垃圾加工处理，且具有水洗工艺，从严应执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需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申请。

10、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1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73.3 万元，占总投资的 7.33%。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18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	规格/数量	投资（万元）
废气	集气措施+覆膜袋式除尘器+1 根 15m 排气筒	3 套	30
	集气措施+4 套仓顶覆膜袋式除尘器+1 根 28m 排气筒	/	10
	物料皮带廊封闭和车间厂房顶部设置自动喷干雾装置	/	6
	车辆冲洗设施 1 套及循环沉淀池，厂内洒水设施	/	0.8
废水	化粪池	20m ³ /1 个	0.5
	初期雨水收集池	60m ³ /1 个	1
	制砂废水处理系统	80t/h, 1 个	15
	商砼废水处理系统	1.5t/h, 1 个	3
噪声	隔声、减震设施	/	5
固废	垃圾桶若干	若干	0.2
	泥饼库	50m ² /1 个	0.8
	一般固废暂存间	10m ² /1 个	0.5
	危废暂存间	5m ² /1 个	0.5
合计			73.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鄂破-进料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DA002 鄂破、圆锥破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DA003 搅拌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DA004 筒仓充库工序配套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4套覆膜袋式除尘器+28m排气筒	
	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生产车间密闭、砂石料库密闭、主机塔楼密闭、干料输送皮带密闭、车间喷干雾设施等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氨氮、SS	化粪池 20m ³	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车辆冲洗废水	pH、SS	沉淀池 5m ³	循环使用，不外排
	洗砂废水	pH、SS	制砂废水处理系统（由污水池+污水分离罐+压滤机+清水池组成）	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混凝土运输罐车、搅拌机冲洗废水、实验废水	pH、SS	商砼废水处理系统（由砂石分离器、搅拌水池、回水泵等组成）	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初期雨水	pH、SS	初期雨水收集池 60m ³	用于厂区洒水降尘及生产搅拌用水
声环境	四周厂界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暂存间、废渣库，固体废物分区暂存，台账记录； (2) 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分区暂存，台账记录，危废转移联单。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危废暂存间内存放危险废物主要为桶装的废机油，危废暂存区设有围堰，并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p>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 危废暂存间贮存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将产生一定量的危险废物，为了最大限度减少项目对周围环境的风险，危险废物处置的管理应符合国家、地区或地方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均存放在专用容器内，暂存区设有围堰，并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厂内设置专职的环保管理部门，负责危废的管理。</p> <p>(2) 液体原料存放区事故防范措施 本项目使用的液态原辅材料包括机油、乳化液等，液态物料均在专用桶内存放，且存放在车间内，车间地面做好防渗措施。</p> <p>(3) 废气处理系统事故防范措施 生产运行阶段，工厂设备应每个月全面检修一次，每天有专业人员检查生产设备，检查生产材料的浓度等；废气处理设施每天上下午各检查一次。如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时，立即停止产生废气的生产环节，避免废气不经处理直接排到大气中，对附近的敏感点产生不良影响，并立即请有关的技术人员进行维修。</p> <p>(4) 全厂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加强职工安全环保教育，增强操作人员的责任心，防止和减少因人为因素造成的事故；加强防火安全教育，配备足够的消防设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落实安全责任。主要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动火管理制度、防爆设备的安全管理制度、各种化学危险品的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点的管理制度、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排放口规范化设置，粘贴标识牌；</p> <p>(2) 项目建成后投运前及时进行排污许可登记；建设后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投运后按环保管理要求定期进行自行检测；</p> <p>(3) 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p> <p>(4) 项目实施后，按《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等相关要求执行。</p>

六、结论

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环保搅拌站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选址不存在大的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选址合理。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经采取措施治理后，能够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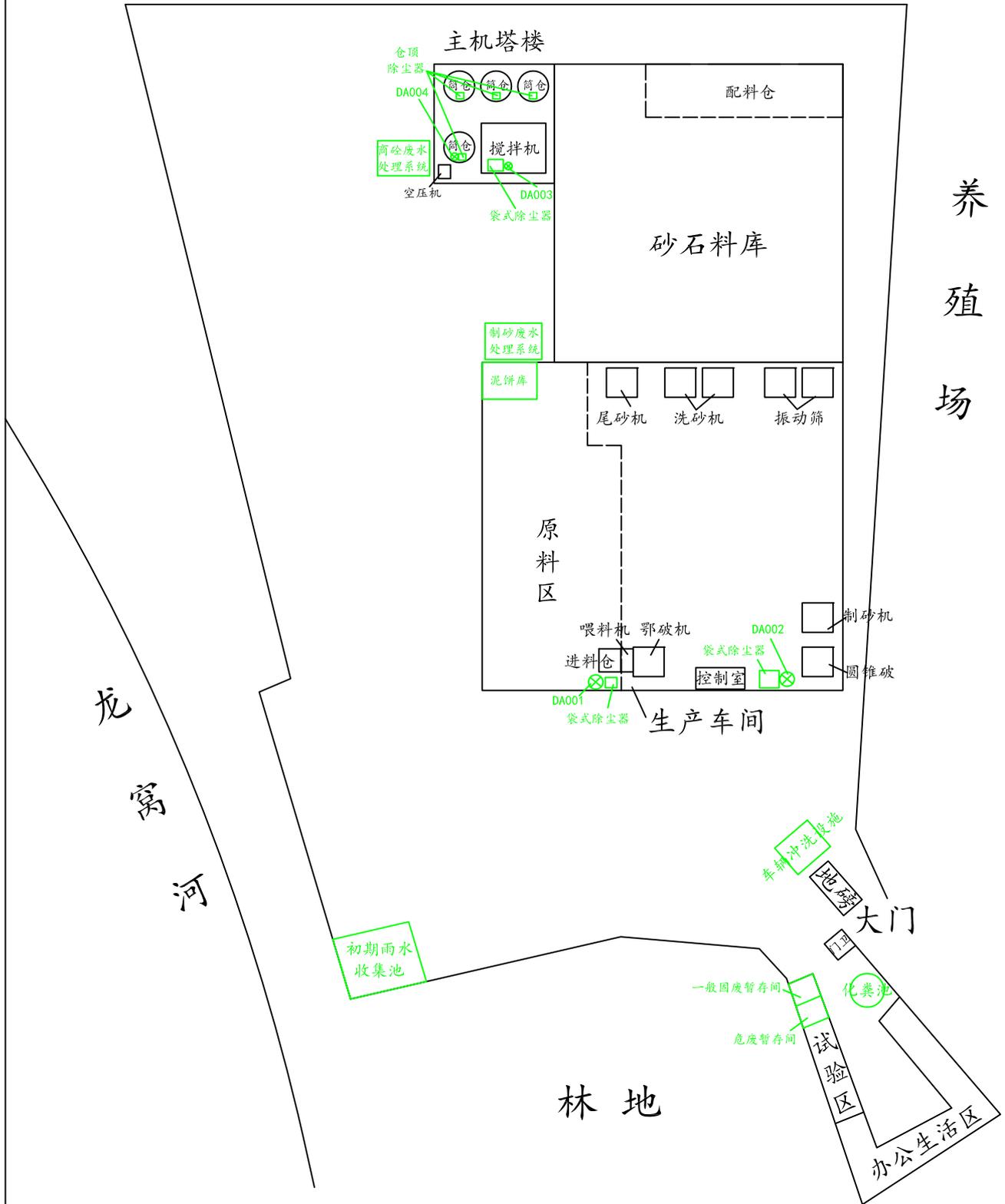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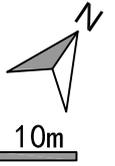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1.749t/a			+1.749t/a
废水	COD				0.0605t/a			+0.0605t/a
	氨氮				0.0063t/a			+0.0063t/a
	SS				0.0259t/a			+0.0259t/a
/	生活垃圾				2.25t/a			+2.25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压滤泥饼				6000t/a			+6000t/a
	沉渣				0.5t/a			+0.5t/a
	实验室固废（混 凝土块）				2t/a			+2t/a
	设备磨损构件 （鄂板、衬板、 筛板等）				4t/a			+4t/a
	除尘灰				154.911t/a			+154.911t/a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1t/a			+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洛阳邦克绿发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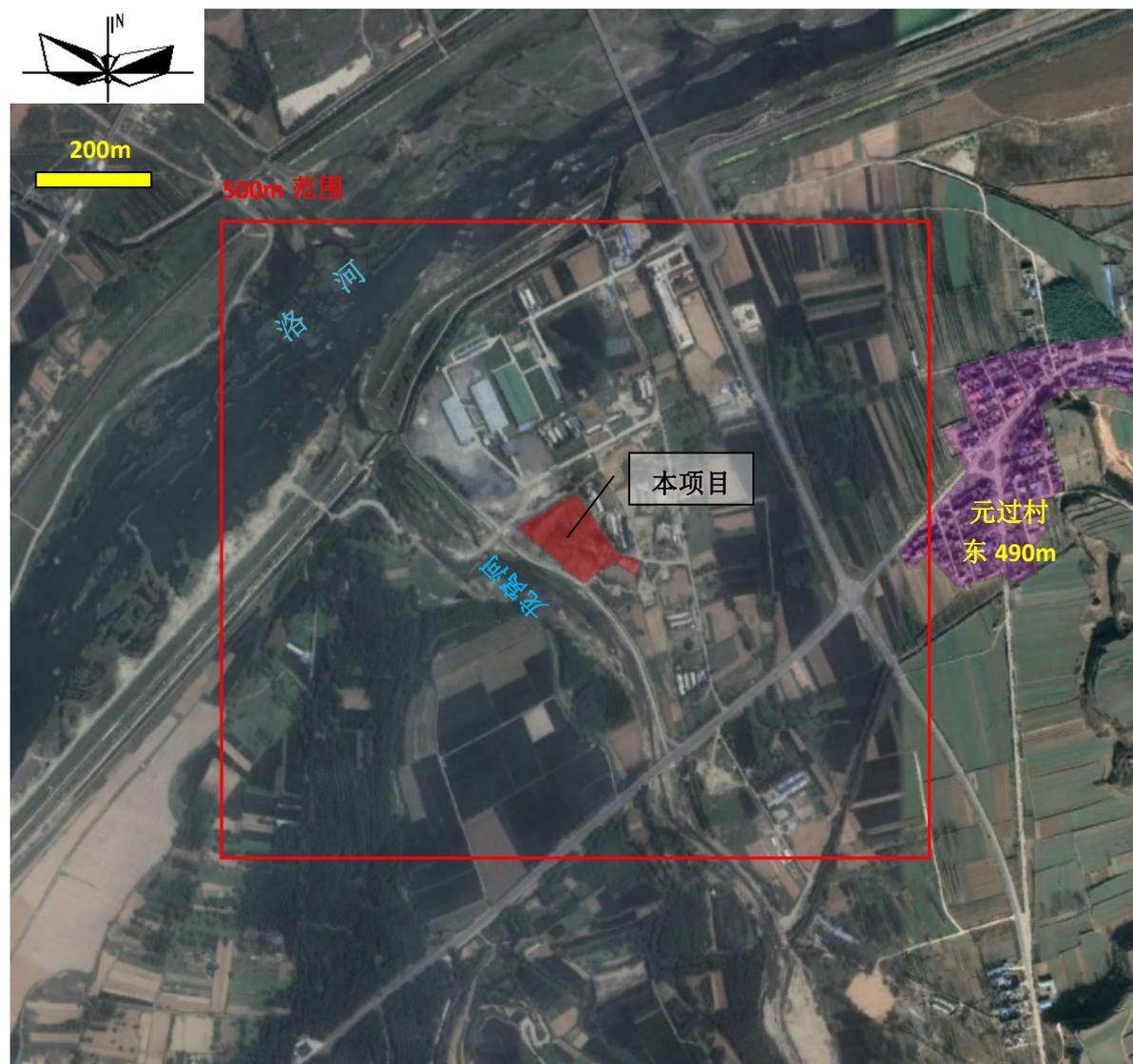
小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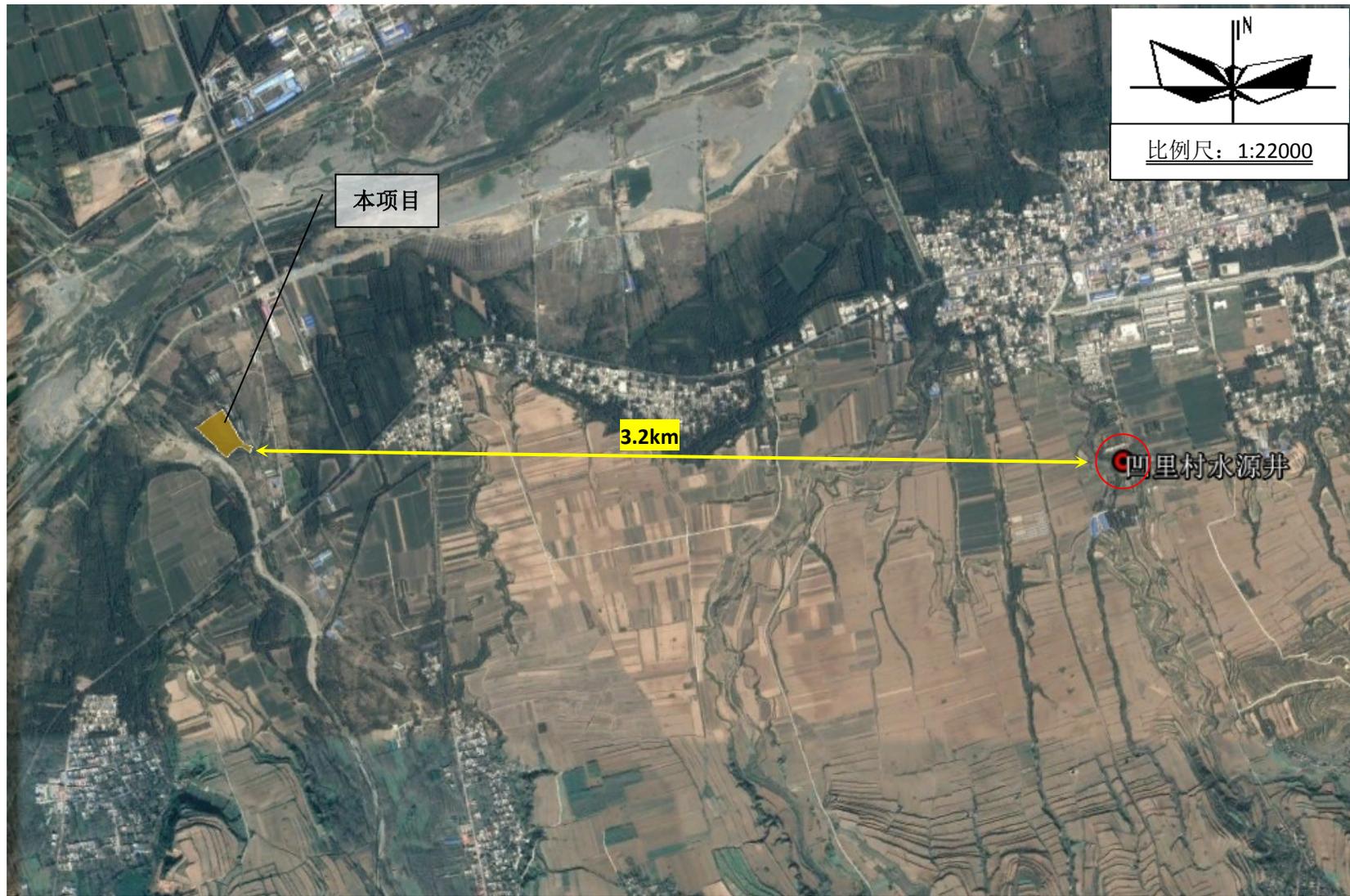
附图2：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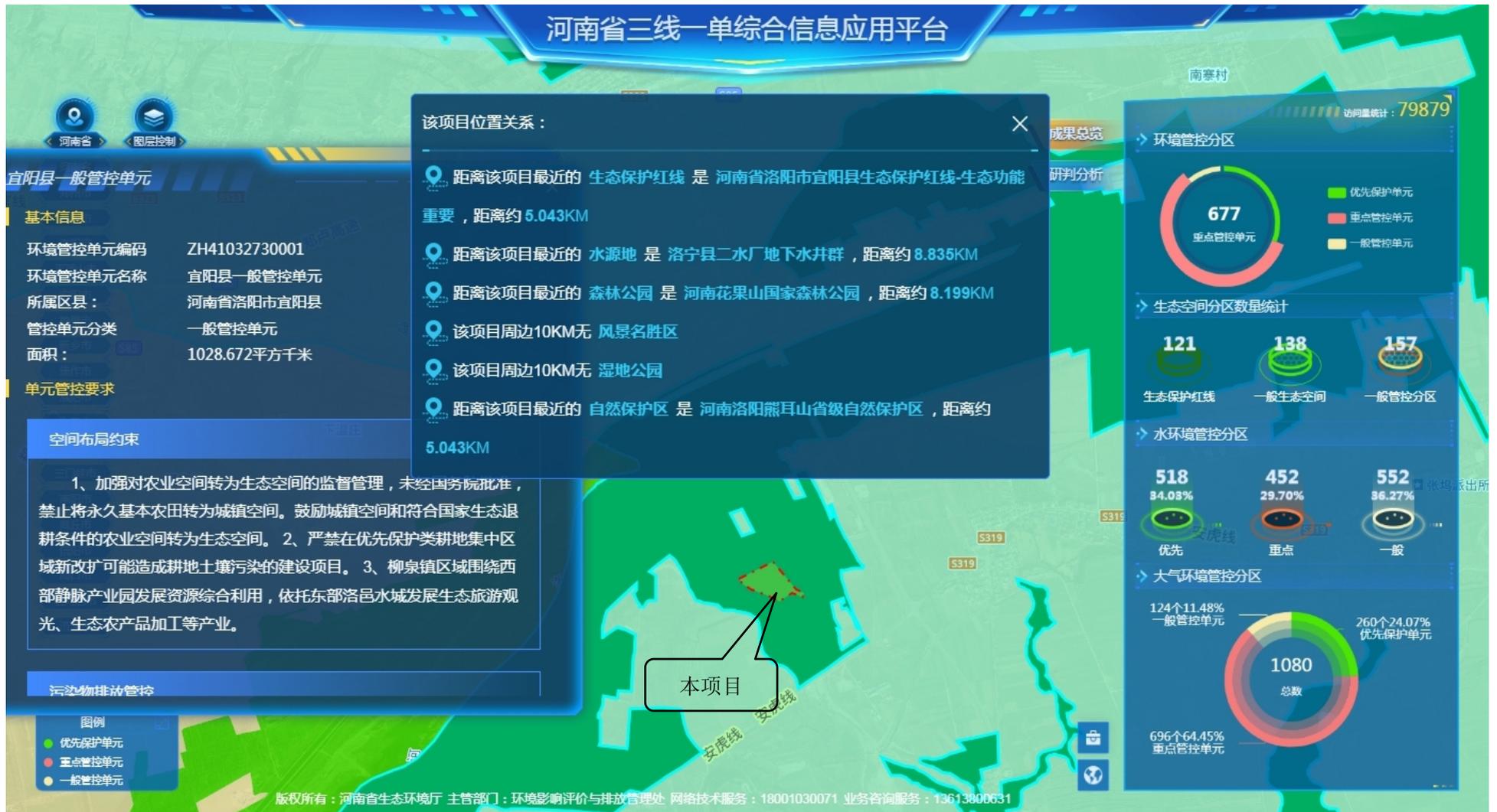
附图 3：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 4：项目区域敏感目标分布图



附图 5: 项目与最近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 6：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结果图



厂区大门及现场踏勘照片



选址现状照片



选址现状照片



西侧龙窝河

附图 7：现场照片

附件 1

委 托 书

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环保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

日期：2024年11月4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410-410327-04-01-492170

项目名称：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环保搅拌站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

证照代码：92410327MA40K6LDX6

企业经济类型：个体工商户

建设地点：洛阳市宜阳县张坞镇平北村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总占地25.651亩，利用建筑固废（包括建筑垃圾混凝土、废弃水泥墙块石、以及砖瓦等）经破碎、筛分、洗砂等工序生产砂石料，项目建成后可年加工30万吨建筑固废。加工好的砂石料全部用于生产商品混凝土，项目建成后可年加工20万立方混凝土，主要工艺为称配—检验—运输等。主要生产设备为破碎机、振动筛、洗砂机、原料筒仓、搅拌机、搅拌运输车辆、以及除尘器、废水处理回用设备、进出厂喷淋等环保设施。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第十二条第十一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用地情况说明

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系张坞镇人民政府产业扶贫重点项目。该项目拟占用张坞镇平北村集体土地 25.651 亩，依据张坞镇土地（2010—2020）利用总体规划全部为滩涂地，属于未利用地，经张坞镇政府同意调整为建设用地。

用地四至东至：，平北村滩涂地，西至：平北村滩涂地，南至：空地，北至：洛阳邦克绿发实业有限公司。

宜阳县国土资源局

2019年3月19日

合作协议

甲方：宜阳县跃飞渣土清运有限公司

乙方：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

甲方在宜阳县旧城改造项目的土石方工程中有大量建筑固废，包括建筑垃圾混凝土、废弃水泥墙块石、砖瓦、盾构石料等，为将废弃资源合理化利用，现与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达成合作协议，可年提供 30 万吨建筑固废供乙方使用。



2024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 5



年報時間為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
陽明信息公司時解第一十第工通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0327MA40X6LDX6

(1-1)

经 营 者	刘孝曾
名 称	宜阳县张午镇弘发砂石厂
类 型	个体工商户
经 营 场 所	宜阳县张午镇平北村
组 成 形 式	个人经营
注 册 日 期	2011年04月20日
经 营 范 围	砂石加工及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2年 02月24日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 研判分析报告

2024年11月19日

- 一、空间冲突.....
-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 四、生态空间分区分析.....
- 五、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 六、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管控单元压占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涉及4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2个，重点管控单元0个，一般管控单元2个、水源地0个。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1个，重点管控单元0个，一般管控单元0个，详见下表。

表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ZH41032710003	宜阳县一般生态空间	优先	洛阳市	宜阳县	1、严格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城镇空间和农业空间。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一般生态空间。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	/	/	/

				<p>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p> <p>2、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内新建工业污水排放口，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及其附近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应当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3、森林公园内禁止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生活污水和超标准的废水、废气，乱倒垃圾、废渣、废物及其他污染物。</p> <p>4、落实湿地公园保护措施，在湿地保护区内禁止围垦、填埋等侵占湿地的</p>			
--	--	--	--	---	--	--	--

					<p>活动。</p> <p>5、在水源涵养功能区内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非保护性旅游开发等。</p> <p>6、已依法设立采矿权并取得环评批复文件的矿山项目，在不损害区域生态功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并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新建、扩建矿山项目应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p>			
--	--	--	--	--	---	--	--	--

四、生态空间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生态空间分区，其中生态保护红线 0 个，一般管控区 0 个，一般生态空间 1 个，详见下表。

表 2 项目涉及河南省生态空间分区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生态空间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271130001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一般生态空间1	优先	洛阳市	宜阳县	<p>1、严格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城镇空间和农业空间。</p> <p>2、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一般生态空间。</p> <p>3、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p> <p>4、禁止发展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禁止有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侵占水面、湿地、林地的农业开发活动。</p> <p>5、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p>	/	/	/

				<p>适度发展旅游、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观光休闲农业等产业。</p> <p>6、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矿产开发活动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的程度，对矿产开发活动的规模、强度、布局实行承载力控制，防止对主导生态功能造成破坏，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p> <p>7、对无证开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但未有效治理及严重污染环境</p>			
--	--	--	--	---	--	--	--

的矿山，坚决予以取缔；对不符合安全评价和环境影响评价要求以及无排污

					<p>许可的矿山实施限期停产整治，整治不达标的，坚决予以关闭；对资源整合等政策性保留露天矿山，采取转为地下开采、设置景观遮挡墙等治理措施，在剩余可采储量开采完毕后予以关闭。鼓励和引导一般生态空间内露天矿山主动关闭退出，恢复生态环境。对关闭退出的矿山，要确保矿山环境恢复及生态修复达标。</p>			
--	--	--	--	--	--	--	--	--

五、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

表。

表 3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273210302	洛河洛阳市高崖寨控制单元	一般	洛阳市	宜阳县	/	1、加强建成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2、农村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及处理设施的，处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	/	/

						排放标准》 (DB41/18 20-2019) 排放限值 要求;不能 进入污水 处理设施 的,应采取 定期抽运 等收集处 置方式,予 以综合利 用。3、新 建、改建、 扩建、扩 建规模化 畜禽养殖 场(小区) 要实施雨 污分流、 粪便污水 资源化利 用。散养 密集区实 行畜禽粪 污分户收 集、集中 处理。		
--	--	--	--	--	--	--	--	--

六、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0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0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0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0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0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1个,详见下表。

表4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	----	--------	---------	--------	----------

	称								
YS41032 7331000 1		一般	洛阳市	宜阳县	大力淘汰和压减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产能。全面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达标企业	实施轻型车国六b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标准。全面实施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船舶国二排放标准。淘汰20万辆以上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燃气货车。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	/	/	

						登记或冒 黑烟工程 机械。		
--	--	--	--	--	--	---------------------	--	--